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董事长致辞

岁月不居，天道酬勤。对于高新兴的奋斗者来说，2017 年是不平凡、难忘的一年。

2017 年战略和管理在理念上和行动上迈出了新步伐。一是集团着手构建系统性思维，对今后 3 至 5 年战略发展做了深度思考和谋划，确定了智慧城市物联网产品和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二是逐步建立全球视野，2017 年设立了以美国、欧洲、香港为中枢的海外销售平台，高新兴商标在海外十余个国家成功注册；三是整合集团资源，构建统一的供应链共享平台，优化了集团供应链配置，统筹全集团重要零部件供应。四是同时引入两家战略咨询机构，建立更有效的文化体系、组织体系和人力资源体系。高新兴集团从机会导向型转为战略导向型，更加注重管理效率、资源调配和产业引导，推行了一系列管理转型升级新举措。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701.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1.07%；营业利润 44,830.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83%；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40,827.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22%；新增合同额为 35.23 亿元（包含已中标未签合同项目）。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11,262.94 万元，公司业务继续保持了良性运转，研发投入 16,645.77 万元，较去年增长 48.79%。

物联网与人工智能，势不可挡。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将改变世界，涉及到各行各业，触及到每个人、每个角落，将是继 10 年前移动互联网之后的一次更大的产业发展浪潮，也是高新兴发展中一次历史性的机遇。为此，公司提出了“一横四纵”战略布局。“一横四纵”战略的内容是把物联网、大数据

及人工智能技术横向贯通到“公共安全、大交通、通信、金融”四大纵向行业板块业务，紧紧围绕人工智能和物联网做乘法，使公司传统“四纵”行业应用得到延展升级，引领物联网产业发展。“一横四纵”战略的目标是将高新兴打造成为一家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型公司。

在大交通领域，牢牢抓住车联网、汽车电子车牌、智能交通解决方案等新兴业务领域机会，坚持产品领先、技术领先、质量领先的发展理念，继车规级模块、4G 车载智能终端后，继续打造一批明星产品，保持竞争优势，扩张市场份额；在公共安全领域，丰富立体云防防控系统、交通运行监测云行系统、城市数据运营平台等产品序列，持续丰富公共安全领域的产品序列以提升毛利率水平。

“技术立身”是高新兴下一个 20 年生存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要坚定不移地强化研发、支持研发、投入研发；要坚定不移地推进产品经营。要牢牢地锁住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明星拳头产品，年销售 10 亿以上的产品若干个，3 亿以上的产品一批，要成就一批懂产品、懂市场、懂经营的领军人。

2018 年奋斗的号角已经吹响，高新兴为成为全球领先的物联网产品与服务提供商而奋斗，让我们同心筑梦，聚势高飞！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双广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双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宇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 政策风险

2017 年，公司公共安全、智慧城市等多项业务主要为政府投资行为，受国家政策和地方政策投资决策影响程度较大。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所在行业指导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注意持续升级自身的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密切关注所在行业的市场迭代及垂直创新市场的发展，确保公司站在产业浪潮的前端。积极促进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搭建多元化的客户体系。

(2) 人才及管理方面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公司面对的市场越来越大，公司平台也将越来越大，我们需要更多研发人才、市场拓展人才、物联网人才等中高端人才支撑，如果不能培养或招揽更多人才，会影响公司的发展。

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组织结构日益复杂，对公司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的人员也有较大规模的扩充。这些变化对公司的管理将提出

新的和更高的要求，也给公司短期内建立和完善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系、制度及约束机制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快培养一批堪当重任的领军人才，提升人才队伍的职业化程度与专业能力。公司将继续推进集团化管理，强化制度治理。

（3）技术创新的风险

行业技术更新换代极为迅速，行业的需求和业务模式快速迭代升级，“颠覆式创新”不断出现。在此背景下，公司存在技术产品及市场趋势把握不当导致丧失竞争优势的风险、关键技术研发应用失误造成沉没成本的风险、现有核心技术泄密以致被竞争对手模仿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对产品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针对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做好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工作。

（4）项目风险

智慧城市项目都是大型系统集成项目，项目实施复杂，项目实施风险较高，从技术交底、方案论证、深化设计、产品选型、项目采购、工程报建、工程施工、系统调试、项目验收及交付后的运行维护等全过程都必须实行精细化管理，这对公司的综合实力要求非常高，公司存在项目实施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强化对智慧城市项目的挑选，贵精不贵多。公司已总结和积累了实施大型智慧城市项目的成功经验，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细化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质量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交付能力，以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74,928,701 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0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5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高新兴、公司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指 2017 年 1-12 月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讯美科技	指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讯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高新兴控股子公司
高领投资	指	广东高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新兴控股子公司
创联电子	指	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高新兴全资子公司
国迈科技	指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高新兴全资子公司
易方达资管	指	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员工持股计划二期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二期
西藏硅谷天堂（恒兴 1 号）	指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兴 1 号）
平安大华（汇垠澳丰 1 号）	指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垠澳丰 1 号）
广发乾和	指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信云	指	上海信云无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高新兴参股公司
高新兴机器人	指	广州高新兴机器人有限公司，高新兴参股公司
四川高新兴	指	四川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高新兴全资子公司
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智联	指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中兴物联	指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星联天通	指	深圳星联天通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公信、公信软件	指	江苏公信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网维投资	指	高新兴股东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OT	指	BOT(build-operate-transfer)即建设-经营-转让，是指政府通过契约授予私营企业（包括外国企业）以一定期限的特许专营权，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特许权期限届满时，该基础设施无偿移交给政府。
PPP	指	PPP 模式（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也称 3P 模式，即公共基础设施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是指政府与私营企业签订长期协议，授权私营企业代替政府建设、运营或管理公共基础设施并向公众提供公共服务。
通信运营商	指	通信运营商是指提供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和互联网接入的通信服务公司。
2G	指	2nd Generation，即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
3G	指	3rd Generation，即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
4G	指	4th Generation，即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
AR	指	增强现实技术（Augmented Reality，简称 AR），是一种实时地计算摄影机影像的位置及角度并加上相应图像的技术。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指客户关系管理
珠海高易	指	珠海高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石基金	指	珠海高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硅谷天堂	指	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凯腾投资	指	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亿倍投资	指	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亿格投资	指	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亿泰投资	指	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银电信	指	深圳招银电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警综平台	指	警务信息综合应用平台
执法仪管理平台	指	执法记录仪信息综合管理平台
UBI	指	UBI（Usage Based Insurance）：按车辆使用里程付费的保险
OBD	指	OBD（On-Board Diagnostic）：车载诊断系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高新兴	股票代码	300098
公司的中文名称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高新兴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osunc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osunc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双广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六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30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osuncn.com		
电子信箱	www.gosunc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婧	黄璨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
电话	020-32068888	020-32068888
传真	020-32032888	020-32032888
电子信箱	irm@gosuncn.com	irm@gosunc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高新兴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01-1008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吉争雄、陈皓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朱保力、何尔璇、耿世哲、孙晗	2017 年 12 月 8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2,237,019,731.81	1,307,666,649.48	1,307,666,649.48	71.07%	1,080,593,150.56	1,080,593,15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8,271,461.34	315,957,689.02	315,957,689.02	29.22%	140,138,392.08	140,138,39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614,005.17	304,802,149.63	304,802,149.63	27.50%	134,149,906.30	134,149,90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629,422.03	279,645,316.18	279,645,316.18	-59.72%	-118,881,725.21	-118,881,725.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961	0.3	26.67%	0.1894	0.18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950	0.29	31.03%	0.1873	0.18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1%	8.80%	8.80%	1.51%	10.83%	10.85%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7,531,845,067.79	4,830,219,193.47	4,830,219,193.47	55.93%	4,295,404,979.04	4,295,404,97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64,695,747.73	3,755,720,730.13	3,755,720,730.13	34.85%	3,419,716,458.15	3,419,716,458.1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5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调整前为 10.83%，调整后为 10.85%，属会计差错更正，主要原因是调整前的计算净资产口径是按股东的净资产计算的，调整后的是按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计算的。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6,968,366.07	563,439,501.25	526,906,382.26	879,705,48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029,775.54	120,117,676.53	99,444,459.51	117,679,54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62,500.67	115,518,746.02	98,047,450.12	110,185,30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58,287.83	139,266,561.66	-5,218,609.14	131,039,757.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055.07	-92,375.21	244,44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60,534.44	13,199,889.69	8,519,648.92	增值税软件退税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769,558.37	551,471.28	231,563.23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97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	300,000.00			

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0,340.65	-135,978.24	19,619.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12,127.46	2,028,451.13	1,056,79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6,113.46	339,017.00		
合计	19,657,456.17	11,155,539.39	5,988,485.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公司提出“一横四纵”战略，即把物联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横向贯通到“公共安全、大交通、通信、金融”四大纵向行业板块业务，使公司传统“四纵”行业应用得到延展升级，引领物联网产业发展。“一横四纵”战略的目标是将高新兴打造成为一家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型公司。

1、明确从终端+应用的物联网战略发展路径

公司一直致力于感知、连接、平台等物联网核心技术的研发和行业应用的拓展，从下游物联网行业应用出发，以通用无线通信技术和超高频RFID技术为基础，实现物联网“终端+应用”纵向一体化战略布局。

在物联网战略的执行思路，公司牢牢把握三个“坚持”：一、坚持“网端先行”，战略资源配置优先布局物联网通用连接能力和物联网终端产品；二、坚持在物联网能力的基础上，整合公司“车路人”板块资源，重点发力“大交通”产业链，做好终端和应用市场，探索多种运营模式。三、坚持对物联网能力和视频人工智能技术方面的持续投资，逐步升级改造公司原有智慧城市模块，向中国领先的物联网应用和服务提供商迈进。

2、坚持“网端”先行的物联网发展思路，打造拳头终端产品

公司在发展物联网的思路坚持“网端”先行，在战略资源配置上优先布局通用连接能力，保持技术领先性，重点打造基于通用连接能力的拳头终端产品。

(1) 无线通信技术及模块、车联网终端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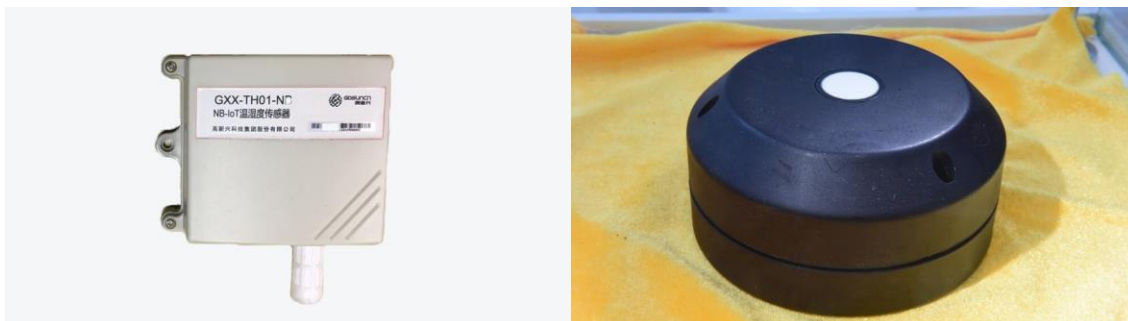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已经拥有包括2G网络的GSM/GPRS、CDMA 1X；3G网络的WCDMA、EV-DO、TDSCDMA；4G网络的TDD-LTE、FDD-LTE及NB-IoT等覆盖各个通信网络制式的全系列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产品。依靠4G产品上的先发优势和技术积累以及独创WeFoTa和OpenLink功能，产品技术位居国内领先地位，同时已向日韩、欧美等国家和地区批量发货。

报告期内，公司独家中标中国电信NB-IoT模组“宇宙第一标”招标，奠定公司在模块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同时，公司NB-IoT模块产品顺利通过测试，拿到全球首张NB-IoT模块进网许可证，彰显了公司模块业务强大的综合实力。



NB-IoT 模组及车规级模组产品

此外，公司紧跟通信运营商NB-IoT网络推广的业务需求，开发出NB-IoT单相智能电表通信模块、NB-IoT三相智能电表通信模块、NB-IoT串口透传网关、NB-IoT温湿度传感器等物联网终端产品，其中，NB-IoT三相智能电表已在浙江移动试点使用，并成功中标南通移动物联网标准化产品采购项目中的NB智慧烟感产品。



NB-IoT 终端产品

车联网终端领域，公司目前已推出多款针对前后装市场的车规级车联网模块及车载产品。为吉利提供的高品质车规级模组和T-Box，其研发和生产交付的体系与流程严格按照前装车联网产品的要求，并遵循TS16949标准；为欧美市场提供的后装车载终端产品，客退率低至150 ppm（百万分之一百五十），接近车联网前装市场的品质要求；为美国顶级运营商量身定制的智能车载后装终端，在美国进行了长达9个月的测试，完成了与6000多种车型的完美适配，并获得了FCC / CE / RoHS / E-Mark / WEEE / Wi-Fi / BT等多项国际专业认证，满足国际市场的各项严苛要求，上市以后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与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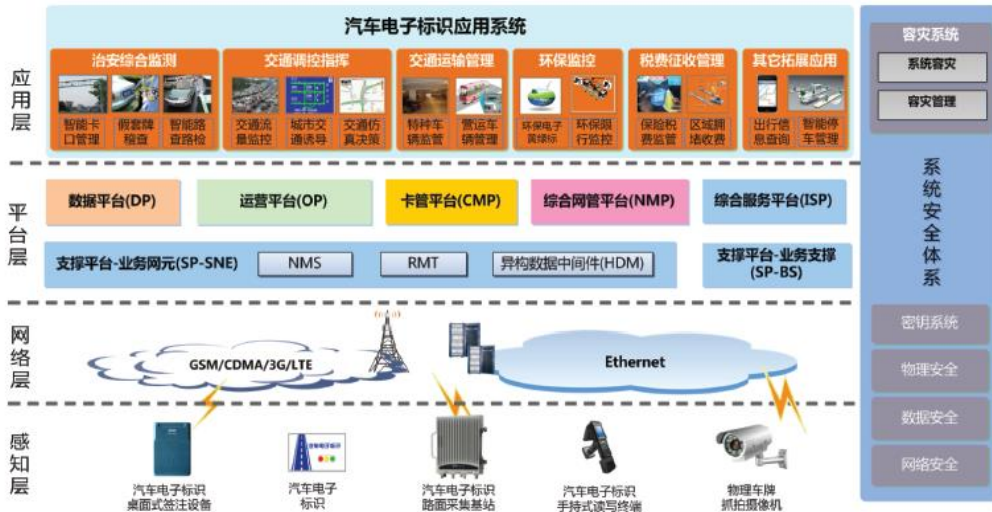
此外，公司使用募投资金2亿元在深圳设立中兴物联网产业研发中心，重点研发“自适应与高安全车联网智能终端”与“超低功耗与高安全NB-IoT模块”，持续加码物联网模块及车联网应用终端。

（2）超高频RFID技术及汽车电子标识系列产品

公司拥有超高频RFID相关的读写设备、标签、天线、嵌入式软件、平台数据处理软件、网络管理软件、业务应用软件等多个领域的产品自主研发实力，同时握有空口协议，防碰撞算法，信号处理，编码加密等RFID核心专利近300项。公司组建了国内规模最大、专业性最强的超高频RFID研发团队，专门从事RFID产品研发的专业人员已达200多人。公司还积极参与建立各地及国家RFID标准体系，担任中国电子标签工作组总体组、频率与通信组、应用组的小组成员，参与知识产权小组事务，推动中国RFID标准产业化的建设。

基于超高频RFID技术，公司研发汽车电子标识系列产品，具有精准识别、识别速度快、受环境影响小、识别率高等优点，辅以电子标签防拆卸、防复制设计，可实现车辆身份信息精确识别，可视为车辆的“二代身份证”。汽车电子标识系统综合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技术，能实现交通信息动态采集、涉车资源平台化管理、交通数据深入挖掘等车辆、道路的立体化管理功能。

公司拥有汽车电子标识系列全套技术和产品，可以提供从采集层到平台和应用层的整体智能交通管理解决方案，包括感知层设备（包括陶瓷标签、条卡标签、室内外阅读器、一体式阅读器、手持式阅读器等）、平台层软件（设备远程管理平台、智能交通数据平台、卡管平台等）以及应用层软件（假套牌稽查系统、交通流量监控系统等）。



汽车电子标识系统示意图

(3) 其他物联网终端产品

卫星通信终端领域，公司已经开发出的卫星通信产品能够同时支持卫星和地面全网通，还可以兼容大S波段卫星通信、国产北斗技术等，弥补了我国地面网和卫星通讯融合产品领域的空白。

警务终端方面，公司增推4G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仪，可支持五模十三频全网通网络制式，实现实时图传，解决传统执法记录仪数据上传滞后的问题；同时，该产品还嵌入全球定位、微距拍照、语音对讲、车牌识别、人脸识别、身份证识别等多项功能板块。



其他物联终端产品

视频采集终端方面，公司推出AR摄像头，布局智能安防。报告期内，公司新推4K增强现实球机及增强现实重载云台两

款产品，丰富AR摄像头产品序列，为立体防控云防系统提供视频地图技术基础。

智慧农业方面，与京东合作的“跑步鸡”项目，为智慧农业树立高端品牌，在应用过程中实现了食品安全健康与精准扶贫的有机结合。

3、聚焦物联网核心应用，布局大交通垂直市场

提升交通发展智能化水平被写入《“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交通作为智慧城市核心系统之一，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是未来交通体系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在无线通信技术、超高频RFID技术以及大数据分析技术基础上，形成车联网、汽车电子标识、城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等一系列成熟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借力物联网基础技术，满足客户全方位需求，逐渐实现车、路、人全覆盖的大交通物联网布局。

(1) 车联网市场

2018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提出计划到2020年，中国智能网联汽车新车占比达到50%。而按照现有的年产销近3000辆来看，2020年智能网联汽车销量便会超过1500万辆。根据赛迪顾问预测数据，到2020年车辆智能网联产品市场可达千亿级别，市场潜力巨大。

公司凭借领先的物联网通信技术、网联汽车技术领域多年的研发成果及经验积累，在国内外市场推出差异化车联网产品，并采用以国际带动国内，后装与前装并重的市场推广策略，取得阶段性成果。



4G后装车联网终端

后装市场方面，公司与欧洲、北美多家著名TSP(互联网汽车服务提供商)、顶尖通信运营商展开合作，研发推出面向汽车后装市场的车载诊断系统产品。前装市场方面，公司目前已推出多款车规级车联网模块，并积极与国内整车厂商展开合作，共同推进产品研发。本报告期内，公司与吉利集团旗下的亿咖通公司联合成立了合资公司西安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前装车规级产品研发并实现批量发货。此次合作将为公司开拓汽车前装市场业务打下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荣膺“2017年度汽车电子科学技术奖优秀企业奖”，车联网产品全球适配平台厂家超过20家、6000多种车型；已服务于美国、加拿大、德国、西班牙、英国、瑞典、比利时、捷克、奥地利、墨西哥、马来西亚、香港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2) 汽车电子标识市场

《“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中提出，“十三五”期间要提升装备和载运工具智能化自动化水平，研究使

用汽车电子标识。2017年12月29日，国家标准管理委员会正式发布了电子车牌系列国家标准（以下简称“国家标准”），并确定该系列标准将于2018年7月1日起开始实施。此外，《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2017强制标准于2018年1月1日起取代GB7258-2012标准并开始实施，新标准增加汽车电子标识安装等相关规定——汽车（无驾驶室的汽车除外）应在前风窗玻璃不影响驾驶视野的位置设置微波窗口，以保证汽车电子标识的规范安装和数据的有效读取。

公司以主要参与方身份参与国家标准的制定，并参与了国家标准在深圳、无锡两地试点，为唯一一家同时参加两个试点的公司。国家标准的发布对汽车电子标识市场的起步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公司拥有汽车电子标识系列全套技术和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报告期内，不断加大对超高频RFID汽车电子标识系列技术的研发投入和产品打造，完成一体机读写器系列、手持机读写器系列等多款新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首家获得公安部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国标符合性检验报告（机动车电子标识读写设备），该检验报告是机动车电子标识产品重要的市场准入门槛。

在国家标准出台前，公司积极拓展汽车电子标识市场应用试点。公司中标《公安部交科所基于汽车电子标识的应用测试环境扩建项目》中“基于汽车电子标识的电子警察测试系统”和“基于汽车电子标识的交通流分析测试系统”的两个项目，深入研究及探索汽车电子标识与传统智能交通系统的融合应用，拓展汽车电子标识的应用领域，提升智能交通管理水平。同时，在天津率先启动汽车电子标识在危化品运输车辆监管领域的试点。

随着国家标准落地，汽车电子标识业务将在未来的几年内有较大规模的发展。

（3）城市智能交通市场

对于快速发展的城市交通体系，搭载网络化和大数据的智能交通系统开始成为城市交通治理的得力助手。过去7年，中国智能交通行业已实现了快速增长，“十三五”期间，城市智能交通建设仍将是交通运输体系发展的工作重点。

公司针对城市智能交通市场，已自主研发打造多个产品化软件平台。公司拓展智能交通行业解决方案，注重产品化的实现，围绕交通集成管控系统、交通执法监管系统、交通信息服务系统、交通综合运维系统，打造了车辆查控分析、执法记录管理、交通信息发布、警力资源管理等13款产品化的软件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城市交通运行监测云行系统的研发。该系统基于独有的增强现实技术，将视频中的背景信息进行结构化描述，使背景信息可搜索、可定位，并能实现GPS坐标映射、方位感知、视频联动等功能，增强实时图像与信息的结合。同时对接职能交通单元系统，融入丰富的交通信息，掌握重点区域的交通态势，实现在统一门户下完成各种交通管控指挥业务。



交通监控云行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在清远、宁乡、张掖、海城等多个地市实现智能交通整体解决方案实施及项目落地，在建项目合同金额约5.8亿元。

（4）铁路市场

公司深耕铁路市场18年，在铁路轨道车垂直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

公司结合多种铁路通信网络传输技术，打造了以“GYK铁路轨道车运行控制”、“铁路运行无线通信”以及“轨道车安全信息化”三大系列为主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元化、全方位的铁路信息化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完成铁路物联网产品——轨道车GYK远程维护监测系统（GMS），可实现GYK基本数据、揭示数据和GYK控制程序的远程换装，为GYK或其他车载设备提供记录数据文件无线转储，为铁路调度指挥、行车安全监控、轨道车管理部门提供轨道车运行状态和设备检测等重要信息。

4、物联网+人工智能，升级智慧城市解决方案

国家试点智慧城市建设已展开数年，随着物联网技术及设备、人工智能技术持续创新，更进一步扩大了智慧城市发展的机会。“十三五”期间仍是我国视频监控行业发展的重要时期，雪亮工程的进一步推进，视频监控也将会延伸至基层和欠发达地区，如城中村、小城镇、自然村等，预计2020年我国监控市场规模有望超过1600亿。

公司持续深耕公共安全等智慧城市细分市场，推进物联网技术、大数据、视频人工智能技术的自主研发，丰富产品序列，以不断升级、完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

(1) 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持续升级

经过数年的积累，公司形成公安大数据分析、视频结构化分析、人脸识别、车牌识别、行为分析、人工智能、增强现实、云计算等核心技术。

在大数据检索的性能方面，公司处于业内领先的地位，特别是针对人脸、车辆的以图搜图，对应用架构和搜索算法做了深度优化，可实现十亿级人脸、车辆特征的秒级检索；经过多年的项目积累，对交通、公安、智慧城市等垂直领域的多维度数据有深入的理解，可构建更贴近业务实际需求的大数据挖掘应用。

在人脸、行人、车辆识别算法方面，公司在对业务的充分理解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场景中产生的大量数据进行突破创新。行人再识别技术，业内率先在执法办案应用场景下实战起来，积累了大量的有效数据，促进了公司在行人再识别前沿算法的突破创新。

人脸识别技术产品在公安、海关、武警、边防等多场景已投入实战应用。



深圳海关面部识别立体防控系统

(2) 软件系统平台产品化

公司持续对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及解决方案进行开发，不断实践和完善“城市数据总线”理论体系，并搭建了从数据共享和交换平台、到城市数据总线、到智慧城市应用（城市运行中心）的智慧城市一体化解决方案。目前，城市运行中心产品已经在北屯、宁乡、张掖等多个智慧城市项目中落地。



宁乡智慧城市云行中心

同时，公司持续升级实景指挥调度平台产品——立体云防系统，产生深度汇聚融合的数据应用，真正实现“立体实时可视化”指挥调度，提升公安日常巡逻、警情调度、安保预案等指挥场景的精细化水平。2017年，公司还与华为视频云合作推出华为视频云—高新兴立体云防联合解决方案，实现百亿级视频结构化数据秒级检索，解决海量视频数据的处理难题。

目前，立体云防系统已实现在全国24个省、78个市、200多个项目中成功布控，在天津全运会、武汉马拉松、深圳马拉松、广州全球财富论坛等重要赛事和会议中实战应用，2017年新增合同突破1.2亿元。



广州花城汇立体云防系统

(3) 自研技术及产品助力毛利水平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城市项目凭借自主研发技术和产品在项目中的实战应用，项目毛利保持25%以上，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基于物联网技术架构、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公司将不断提升智慧城市项目物联网化水平、拓展细分市场，探索多样化智慧城市物联网解决方案。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较上年期末整体减少 5,291.14 万元，下降幅度达 40.23%，变化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中兴物联由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转变为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故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减少 9,258.30 万元；同时追加对清远市智城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4,000.00 万元所致。
固定资产	较上年期末增加 4,893.32 万元，增长幅度达 61.63%，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购置北京办事处房产 3,464.85 万和合并中兴物联固定资产净值 857.62 万元所致。
无形资产	较上年期末增加 1,130.00 万元，增长幅度达 21.39%，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形资产摊销和合并中兴物联无形资产净值 2,253.79 万元所致。
在建工程	较上年期末增加 1,502.87 万元，增长幅度达 4,741.14%，变化主要原因是高新兴科技园基建增加 1,378.89 万元所致。
应收票据	较上年期末增加 5,948.05 万元，增长幅度达 122.05%，变化主要原因是创联电子应收票据增加 4,028.92 万元以及合并中兴物联期末应收票据余额 1,736.36 万元所致。
应收账款	较上年期末增加 34,235.03 万元，增长幅度达 51.81%，变化主要原因是高新兴、创联电子、讯美科技、国迈科技、深圳高新兴因营业收入的结算增长致应收账款净增 28,818.22 万元，加上新增子公司北屯智慧因营业收入的结算增长 2,927.40 万元和合并中兴物联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6,827.26 万元所致。
预付款项	较上年期末增加 1,434.62 万元，增长幅度达 141.29%，变化主要原因是高新兴、创联、国迈预付材料采购及工程款项净增 626.95 万元以及合并中兴物联期末预付账款余额 704.53 万元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上年期末增加 2,459.40 万元，增长幅度达 34.06%，变化主要原因是押金保证金增加 1,452.90 万元和杂项预付款增加 958.88 万元所致。
存货	较上年期末增加 56,106.42 万元，增长幅度达 169.87%，变化主要原因是发出商品增加 12,292.26 万元和合并中兴物联期末存货余额 41,052.42 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上年期末增加 9,745.28 万元，增长幅度达 60.34%，变化主要原因是待抵扣进项税净增 6,646.05 万元和理财产品净增 3,104.44 万元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较上年期末增加 99 万元，增长幅度达 64.86%，变化主要原因是新增对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所致。
长期应收款	较上年期末增加 40,831.42 万元，增长幅度达 54.12%，变化主要原因是 BT 项目应收款净增 40,831.42 万元所致。
商誉	较上年期末增加 53,237.04 万元，增长幅度达 45.60%，变化主要原因是收购中兴物联形成的商誉净增加 53,237.04 万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较上年期末增加 542.05 万元，增长幅度达 2,343.49%，变化主要原因是租赁资产装修费增加 105.75 万元和创联车位使用权和维修基金形成的长期待摊费用 432.66 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较上年期末增加 1,752.34 万元，增长幅度达 96.39%，变化主要原因是股权激励摊销及资产减值损失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净增 1,657.38 万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上年期末减少 4,888.97 万元，增长幅度达 -87.35%，变化主要原因是创联电子上期预付的购置厂房及办公楼款项已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掌握物联网和视频人工智能核心技术

（1）无线通信技术

公司已经拥有包括2G网络的GSM/GPRS、CDMA 1X；3G网络的WCDMA、EV-DO、TDSCDMA；4G网络的TDD-LTE、FDD-LTE（包括NB-IOT）以及LoRa等覆盖各个通信网络制式的全系列物联网无线通信技术。依靠产品上的先发优势和技术积累以及独创WeFoTa和OpenLink功能，产品位居国内领先地位。

（2）超高频RFID技术

在超高频RFID技术方面，公司拥有天线设计及网络管理等多个领域的自主研发实力，同时掌握空口协议、防碰撞算法、信号处理、编码加密等RFID核心专利近300项。公司还积极参与建立各地及国家RFID标准体系，担任中国电子标签工作组总体组、频率与通信组、应用组的小组成员，参与知识产权小组事务，推动中国RFID标准产业化的建设。

（3）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

公司持续加强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入研究及应用创新，进一步完善自主研发的城市数据总线并推向项目现场使用，以此为基础的“城市运行中心”系统已应用到多地的智慧城市项目。

大数据云平台实现了多种车辆、人员的大数据挖掘模型和算法，数据检索、分析性能达到业内领先水平，应用于公安图侦系统、车辆大数据分析系统、人脸大数据分析等场景；公司持续加强基于深度学习的视频分析技术的研究及应用创新，形成以自主研发的行人识别算法、人脸识别算法为核心技术的人脸识别系列产品，通过构建深度学习基础平台，使人脸识别、行人识别、车辆识别等算法的准确率逐步提升；完成大数据主机和集群管理研发，将海量特征比对的性能提升一个数量级。

上述自研技术在深圳海关、揭阳公安、新疆喀什等重大项目中投入实战，得到客户认可并形成良好效益。

（4）AR技术

公司持续加强AR技术研发，持续升级立体云防系统。2017年，公司还与华为视频云合作推出华为视频云—高新兴立体云防联合解决方案，实现百亿级视频结构化数据秒级检索，解决海量视频数据的处理难题。

2、专利和资质优势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专利619项，拥有632项软件著作权，包括2017年新申请专利25项（其中发明专利23项、实用新型2项），新授权专利63项（其中发明专利47项、实用新型14项、外观2项），新申请软件著作权91项。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由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颁发的“广东省双创示范企业”，彰显了公司的创新能力及资源整合能力；

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同时，获得由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授予的“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能力壹级证书”，标志着公司在安防工程设计施工服务综合能力方面有着较强的优势；公司获得由中国软件协会颁发的AAA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该资质证书为国家级信用评级证明，有利于公司在企业招商、政府投标、签约合作等方面起到积极作用。

此外，公司取得了国内四大评估机构中公信力最强的中诚信出具的AA级信用评估报告，为集团拓宽融资渠道做好必要的准备。

3、人力资源优势

本报告期末，全集团员工近3000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58.2%，集团研发人才共计1,000人，较2016年增长了65.56%，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85.6%。高水平的研发投入使得公司能够长期保持一支高素质的有战斗力的研发团队，良好的运作体系使得研发团队能够不断攻克前沿技术，推出引领行业的创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第三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向552名激励对象授予了3,182.30万限制性股票，上述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已经完成，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7年5月12日。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激励对象近千人，进一步稳定公司的核心骨干队伍，大大提升员工的凝聚力与向心力，践行了高新兴人共同创造价值，共享增量发展成果的文化理念。

4、品牌影响力优势

近年公司通过外延并购不断完善战略布局，集团高度重视资源整合与品牌形象的建设，不断推进集团品牌形象的统一。参加2017年深圳安博会、南京道路交通展、物联网大会等多个大型营销活动，进一步扩大集团知名度，提高品牌美誉度。

投资者关系方面，公司不断强化资本市场的品牌形象，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荣获“2017年度财新资本市场成就奖”、“2017年度最具投资价值品牌”。

公司在所处的行业内均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在物联网板块，公司荣获2017年度汽车电子科学技术奖优秀企业奖、OFweek 2017物联网创新技术产品奖、2017全球物联网与智慧服务典范-金龙奖、2017年优秀物联网企业企业奖，为公司在物联网通信领域和车联网行业奠定了坚实的行业地位；在公共安全领域，公司荣获“中国安防十大品牌”、“2017年中国安防（综合类）最具影响力十大品牌”；在智慧城市领域，公司获得“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推荐品牌”、“2017年首届智慧社区建设优秀解决方案”等多项荣耀；在智能交通领域，公司荣获“2017年中国城市智能交通市场系统集成商业绩十强”、“2017中国交通视频监控行业十大优秀企业”等奖项。

公司在自身领域内不断精耕细作，坚持保证服务和产品品质，发挥高新兴品牌优势及协同效应，不仅有利于保持现有客户，夯实原有业务基础，同时能帮助公司以更低地成本争取新客户、推广新产品、进入新的市场领域。

5、国内外客户多元化优势

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已经服务于欧洲、美洲、亚洲等多个国家。

国内客户覆盖三大通信运营商、各省市级政府、公安、人民银行、商业银行、铁路总公司、各地铁路局等不同领域客户；国际上，公司与海外通信运营商、TSP(互联网汽车服务提供商)形成深度合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依照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各项业务顺利开展。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广泛的客户资源以及深厚的技术实力，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提供的工具和手段，经过全体的不断努力，按进度完成年度各项经营计划。公司管理模式持续向集团化管理迈进，集团化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集团化管理实现公司研发、采购、制造、销售、管理等环节紧密联系，逐步建立全球视野，2017年设立了以美国、欧洲、香港为中枢的海外销售平台，高新兴商标在海外十余个国家成功注册。销售体系建立共享资源平台，整合渠道及客户资源，实现销售效益最大化。供应链系统更加全面、独立、稳定，优化了集团供应链配置，完善海外供应链体系建设，统筹全集团重要零部件供应。研发体系建立共享平台，集团层面设立通用技术研发平台，各地区设立针对行业专项应用的研发中心。

（一）集团整体经营保持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3,701.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1.07%；营业利润44,830.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8.83%；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0,827.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22%；新增合同额为35.23亿元（包含已中标未签合同项目），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性现金流净额11,262.94万元。

（二）研发体系持续优化

集团研发平台持续对组织架构和部门职能定位进行优化、提炼和聚焦，设立形成了集团化研发体系架构——四大中央研究院和五大产品研发群。集团研发平台聚焦于核心技术与产品研发，人工智能研究院、AR视频研究院、智能交通研究院、物联网研究院提供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基础技术支撑，公安产品中心、车联网产品中心、轨道安全产品中心、通信监控产品中心、金融安全产品中心五大产品研发群重点聚焦研发个性化产品和项目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稳定持续的研发投入，研发人员队伍快速扩展至1,000人，占公司员工人数从2016年25%上升至33%。研发支出总额为16,645.7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44%，比上年同期增长48.79%。

（三）国内+国外双渠道搭建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坚持“产品销售+系统销售”双轮驱动。国内销售网络覆盖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130多个地市级服务网点，14个省级驻外办事机构。公司华南、华东、西南、华北四大营销运营中心运行顺利，充分利用资源共享平台，发挥集团化运营优势，促进公司销售资源整合和共享，增加公司内部市场协同作战能力。系统销售方面，公司通过CRM对项目进行精细化管理，公司营收结构趋于合理化。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在美国、欧洲、香港等地设立销售平台，海外销售渠道完成初步搭建平台，与欧美多家顶级通信运营商形成深度合作，产品输出美国、加拿大、德国、西班牙、英国、瑞典、比利时、捷克、奥地利、墨西哥、马来西亚、香

港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此外，公司在美国、日本、德国、法国、英国等十余个国家取得高新兴商标，为高新兴品牌加快出海奠定品牌基础。

（四）外延并购完善集团战略布局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于2017年6月30日召开的2017年第3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并于2017年7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2017年12月20日，公司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7年12月22日。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中兴物联95.5%的股权，中兴物联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进一步强化公司物联网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同时，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引入深圳招银电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战略合作伙伴，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

中兴物联在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车联网行业应用、卫星通信终端等领域具有显著的产品技术优势和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是业内领先的物联网连接技术和服务提供商。收购中兴物联，有助于公司不断纵深拓展自身物联网技术体系，并推动公司各行业应用板块的业务升级与技术提升。

（五）强化供应链体系管理

2017年，公司供应链系统更加全面、独立、稳定，优化了供应链配置，完善海外供应链体系建设，与海内外供应链合作伙伴维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更好地统筹全集团重要零部件供应。供应链体系围绕集团战略目标实施，积极响应各业务单元需求，保障稳定、快速交付，助力集团业绩高速增长；同时积极提升信息化水平，年中推进MRP的开发及实施工作，标志着集团供应链的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2017年初，面对严峻而复杂的供应市场环境，采购中心成功组织采购招标工作，有效控制年内的成本上涨趋势，超额达成降本指标；健全集团的整体加工生产能力，为集团制造往专、精方向的发展建立硬件基础。

（六）集团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集团化管理方面，引进组织管理和文化建设咨询项目，为公司推进集团化管理出谋划策，进一步完善集团法务管理体系，有效把控法律风险。

经营管理方面，多管齐下推动集团市场经营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集团的日常监督和干预机制；加强集团与政府各部委、行业协会、央企总部及其他业务相关机构的联系，促进集团深度参与相关行业标准的制订。

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引进人力资源咨询项目，一定程度上提升了集团整体人力资源管理的专业能力，公司荣获广州日报“最佳雇主”称号。

信息化建设方面，公司健全完善信息化管理和信息安全管理管理制度；CRM系统的顺利上线，为业务单元提供了销售的方法论和管理工具，建立了集团销售资源集约化管理、打造集团化营销共享平台的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37,019,731.81	100%	1,307,666,649.48	100%	71.07%
分行业					
公安行业	1,212,700,040.08	54.21%	310,861,338.98	23.77%	290.11%
通信行业	323,908,823.47	14.48%	485,837,544.04	37.15%	-33.33%
交通行业	472,664,006.47	21.13%	292,585,359.86	22.37%	61.55%
金融及其他行业	227,746,861.79	10.18%	218,382,406.60	16.70%	4.29%
分产品					
物联网连接及终端、应用	761,293,778.40	34.03%	778,422,903.90	59.53%	-2.20%
软件系统及解决方案	1,350,831,349.76	60.39%	432,545,218.94	33.08%	212.30%
警务终端及警务信息化应用	124,894,603.65	5.58%	96,698,526.64	7.39%	29.16%
分地区					
华中	184,827,776.19	8.26%	160,382,167.64	12.26%	15.24%
华南	612,286,360.30	27.37%	184,293,478.41	14.09%	232.23%
华北	150,760,515.57	6.74%	129,882,260.36	9.93%	16.07%

华东	186,544,733.38	8.34%	296,203,137.80	22.65%	-37.02%
西南	428,750,123.76	19.17%	236,895,058.90	18.12%	80.99%
西北	571,895,880.17	25.57%	165,603,823.08	12.66%	245.34%
东北	101,954,342.44	4.56%	134,406,723.29	10.28%	-24.14%

说明：分产品收入中，物联网连接及终端、应用营收较 2016 年同比减少 2.2%，主要因为 2016 年铁塔集团集中采购基站动环监控产品，市场需求集中释放。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公安行业	1,212,700,040.08	867,963,588.42	28.43%	290.11%	346.94%	-9.10%
通信行业	323,908,823.47	190,008,272.21	41.34%	-33.33%	-24.94%	-6.56%
交通行业	472,664,006.47	218,316,490.80	53.81%	61.55%	98.41%	-8.58%
金融及其他行业	227,746,861.79	155,261,101.45	31.83%	4.29%	-4.49%	6.26%
分产品						
物联网连接及终端、应用	761,293,778.40	364,838,401.01	52.08%	-2.20%	0.46%	-1.27%
软件系统及解决方案	1,350,831,349.76	1,012,974,716.97	25.01%	212.30%	227.59%	-3.50%
警务终端及警务信息化应用	124,894,603.65	53,736,334.90	56.97%	29.16%	13.06%	6.12%
分地区						
华中	184,827,776.19	100,380,213.86	45.69%	15.24%	24.62%	-4.09%
华南	612,286,360.30	454,680,598.14	25.74%	232.23%	231.51%	0.16%
华北	150,760,515.57	83,156,028.13	44.84%	16.07%	-1.33%	9.73%
华东	186,544,733.38	90,147,846.27	51.67%	-37.02%	-33.09%	-2.84%
西南	428,750,123.76	267,816,596.32	37.54%	80.99%	107.12%	-7.88%
西北	571,895,880.17	382,956,767.26	33.04%	245.34%	459.76%	-25.65%
东北	101,954,342.44	52,411,402.89	48.59%	-24.14%	-38.68%	12.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公安行业	310,861,338.98	194,202,314.00	37.53%	-40.11%	-50.32%	12.84%
通信行业	485,837,544.04	253,126,859.66	47.90%	165.21%	113.00%	12.77%
交通行业	292,585,359.86	110,033,218.04	62.39%	136.89%	69.52%	14.94%
金融及其他行业	218,382,406.60	162,552,046.73	25.57%	-14.32%	-18.96%	4.27%
分产品						
物联网连接及终端、应用	778,422,903.90	363,160,077.70	53.35%	193.47%	194.03%	-0.09%
软件系统及解决方案	432,545,218.94	309,224,082.99	28.51%	-43.60%	-50.67%	10.26%
警务终端及警务信息化应用	96,698,526.64	47,530,277.74	50.85%	99.47%	87.12%	3.25%
分地区						
华中	160,382,167.64	80,548,463.58	49.78%	65.30%	47.32%	6.13%
华南	184,293,478.41	137,153,989.18	25.58%	-53.74%	-55.76%	3.39%
华北	129,882,260.36	84,280,982.89	35.11%	28.69%	7.66%	12.67%
华东	296,203,137.80	134,733,948.16	54.51%	209.54%	113.59%	20.43%
西南	236,895,058.90	129,306,488.69	45.42%	2.24%	-23.59%	18.46%
西北	165,603,823.08	68,414,041.58	58.69%	37.89%	-11.37%	22.96%
东北	134,406,723.29	85,476,524.34	36.40%	265.66%	265.99%	-0.06%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为了有利于市场理解公司产品及业务分类，重新划分了产品分类。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新增合同额总计 35.23 亿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仍在执行的重大合同（已披露）实施进展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
第十师北屯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23,205.00	2017 年 9 月 13 日完成项目终验。
平安立山安防工程建设 BOT 项目	4,182.77	2017 年 5 月 25 日完成项目终验。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公安局天网工程第七期建设租赁采购项目	5,494.61	2017 年 7 月 27 日完成项目初验，目前正在推动第三方检测。
二连浩特市“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工程	4,132.85	2016 年 12 月 2 日完成项目初验，2017 年 4 月 16 日完成项目终验。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项目	4,651.20	2017 年 5 月 26 日完成项目终验。
2016 年湖南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	46,100.00	平安城市子系统招标中，预计 2018 年 4 月 2 日开标，智慧交通子系统部分模块正在实施中。
云南禁毒堵源截流数字化查控体系西双版纳试点项目	138.00	2017 年 12 月 20 日完成项目终验。
深圳海关旅客职能分类通关系统（面部识别设备）项目	318.20	2017 年 8 月 31 日完成项目终验。
新疆喀什市智慧城市一期“平安喀什”建设项目（PPP）	27,15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项目初验。
清远市基于城市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社会治安、智能交通和市政管理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PPP 项目	31,300.00	2018 年 2 月 9 日完成项目初验。
张掖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	54,000.00	目前项目整体进度 72%。
黎平县 2016 年“天网工程”（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	6,708.50	目前项目整体进度 83%，计划 2018 年 5 月份初验。
平安深圳视频监控系统三期后端共享平台通用设备项目	5,987.07	目前完成大亚湾、公交、东深分局、机场分局的初验。
海城市社会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项目（PPP 项目采购）	21,470.00	目前项目整体进度 52%。
泸州市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系统（天网五期）	16,800.00	目前项目整体进度 41%。
纳雍县天网工程三期和纳雍县智能交通监控工程 PPP 项目（三次）	10,129.27	2018 年 2 月 26 日完成商务交底，目前进行深化设计中。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公安行业	原材料	573,516,910.54	66.08%	153,898,406.05	79.25%	272.66%
公安行业	制造加工费用	1,755,359.94	0.20%	1,755,164.11	0.90%	0.01%
公安行业	工程安装调试费用	154,402,742.21	17.79%	27,065,266.20	13.94%	470.48%
通信行业	原材料	135,628,772.98	71.38%	208,043,174.02	82.19%	-34.81%
通信行业	制造加工费用	11,838,884.52	6.23%	12,200,264.90	4.82%	-2.96%

通信行业	工程安装调试费用	30,701,730.19	16.16%	16,479,499.93	6.83%	86.30%
交通行业	原材料	194,848,417.59	89.25%	95,129,038.47	86.45%	104.83%
交通行业	制造加工费用	8,921,464.21	4.09%	7,012,695.69	6.37%	27.22%
交通行业	工程安装调试费用	14,546,609.00	6.66%	4,384,100.00	3.98%	231.80%
其他行业	原材料	144,712,004.76	93.21%	148,479,867.73	91.34%	-2.54%
其他行业	工程安装调试费用	10,056,429.59	6.48%	8,756,050.55	5.39%	14.85%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81,292,521.9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6.7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 1 名	216,913,209.59	8.51%
2	第 2 名	157,516,186.17	6.18%
3	第 3 名	117,524,156.79	4.61%
4	第 4 名	94,712,028.48	3.72%
5	第 5 名	94,626,940.93	3.71%
合计	--	681,292,521.96	26.7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49,161,367.3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9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 1 名	90,223,553.87	4.89%
2	第 2 名	87,482,671.91	4.74%
3	第 3 名	65,798,151.58	3.56%
4	第 4 名	55,519,935.89	3.01%
5	第 5 名	50,137,054.12	2.72%
合计	--	349,161,367.37	18.9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6,819,561.77	135,003,492.46	16.16%	
管理费用	300,040,831.34	195,948,111.54	53.12%	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09.27 万元，变动原因一是公司经营随业务增长而增加 2,855.88 万元；二是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净增 5,458.04 万元；三是聘请中介机构费增加 464.20 万元；四是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 1,274.60 万元。
财务费用	-67,537,715.20	-67,738,661.96	0.3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物联网连接及终端应用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项目功用和目标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1	NB-IoT 模块产品	研发进行中。	基于高通、MTK 平台，积累在窄带物联网上的经验，提升公司在新兴市场上的影响力，实现 NB 低成本批量发货。	在 NB 市场打造物联网品牌。
2	NB-IoT 亚终端系列产品	自主研发，开发出 NB-IoT 单相智能电表通信模块、NB-IoT 三相智能电表通信模块、NB-IoT 串口透传网关、NB-IoT 温湿度传感器等样机，其中 NB-IoT 三相智能电表已在浙江移动试点使用。	符合国内电信运营商设备入网标准，充分利用运营商的 NB-IoT 网络，实现设备互联、监控。	NB-IoT 系列产品目前主要定位于运营商行业，国内三大运营商正积极建立其物联网平台，通过 NB 系列产品与运营商物联网平台紧密结合，共享市场机会，对于公司继续深入三大运营商业业务有积极作用。

3	动环监控 FSU 设备系列产品	根据不同客户需求进行研发,快速响应市场,相应版本均已发布,并投入市场批量使用,已形成市场效益。	符合铁塔集团及国内运营商设备标准,支持多种无线传输方式,主要通信基站机房的动力环境监控。	有助于继续确保公司在通信运营商监控行业的技术及市场领先地位。
4	轨道车 GYK 远程维护监测系统 (GMS)	技术评审阶段。	轨道车 GYK 远程维护监测系统由车载设备、地面网络设备及应用软件组成,以铁路专用通信网或国家公共移动通信网为无线数据传输平台,实现 GYK 基本数据、揭示数据和 GYK 控制程序的远程换装,为 GYK 或其他车载设备提供记录数据文件无线转储,为铁路调度指挥、行车安全监控、轨道车管理部门提供轨道车运行状态和设备检测等重要信息。	新的支柱产品之一。
5	汽车电子标识读写器系列产品	完成,可商用。	实现细分场景、细分市场覆盖,功能、性能更强大。	主力产品,可增强差异化竞争力,为细分市场提供更多产品选择,市场需求量大。
6	汽车电子标识管理平台	持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产品升级。	完成汽车电子标识系统过车记录数据存储和分析功能,向应用提供原始数据和主题数据。	产品已成熟,可快速复制推广。
7	后装车联网终端产品	研发进行中。	对车联网终端产品进行了全面的升级,丰富产品序列,支持 LTE-cat4,支持 B66、B71。	丰富了公司的产品队列,公司新支柱产品,可支持市场大量发货。
8	跑步鸡 (畜联网解决方案)	研发进行中。	立足于畜牧业物联网行业,通过使用窄带广域物联网传输技术和现代小型化智能传感器技术,综合作用云平台技术和大数据、BI 等互联网方案,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的禽类养殖和健康数据实时跟踪,分析和告警干预,提升畜牧业的智能化应用。	布局和开拓畜联网市场。
警务终端及警务信息化应用				
序号	项目/产品名称	进展情况	项目功用和目标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1	执法办案精细化管理系统	基本完成	采用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对执法办案场所的全过程自动化合规化管理监督,规范民警执法办案过程。	公司重点发展方向
2	立体云防系统	1. 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推出了第三代空间视频定位技术。 2. 完善的产品系列,覆盖了城市级监控的高中低多个层次,前端摄像机提升到 4K 高清分辨率,通过自研高精度算法大幅提高了远程空间定位准确度。 3. 推出云防开放平台 VGIS,将云防产品推广到多个行业 4. 立体云防系统目前已在全国各	以高新兴 2014 年全球首发 AR 增强现实技术为核心,以视频地图引擎为基础,以大数据处理平台对接各种业务系统数据,以物联网平台接入各种感知层设备信息,产生深度汇聚融合的数据应用。在高点视频内将建筑物、街道、人、车、突发事件、警力等细节信息以点、线、面地图图层的方式,自动叠加在基于高点视频的“实景地图”上。真正实现“立体实时可视化”指挥调度,实现公安日常巡逻精细化、警情	以云防产品为拳头和突破口,抓住大安防、智能交通监控、金融监控、物联网大数据应用的市场增长机遇,持续保持产品在市场上的领先地位,形成规模过十亿的产品线

		地多个行业落地两百多个试点或合同项目，2017 年完成 1 亿多新增合同额	调度精准化、安保预案精确化。 云防开放平台 VGIS 更将大数据+AR 实景的技术推广到各种有视频监控需求的行业，迅速扩大细分市场的占有率。	
3	巡逻机器人	持续研发中	室内 Ix、室外 O _x 、特种 Tx 机器人的 V1.7 版本已经完成功能验证，与云防系统完成了融合，进入批量生产和市场应用阶段，同时具备为行业客户提供定制化设计服务	丰富公司产品序列，开拓全新业务市场。
智慧城市软件应用、解决方案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项目功用和目标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1	人工智能技术	已形成以深度学习为核心的视频智能分析技术，研发的人脸识别、车辆二次识别、视频结构化等相关产品，已大规模应用在揭阳、喀什、海关等项目中	结合集团的战略产品，广泛应用于集团及各子公司的产品或项目中，进一步拓展了应用场景，提升市场占有率，为集团的业绩目标提供技术支撑。	支撑公司战略在公共安全、大交通、通信和金融的行业应用，提升公共服务的精准化水平，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
2	大数据分析技术	已完成相关系统的开发，并与各业务系统集成应用，支撑了喀什平安城市等重点项目。在人脸大数据、车辆大数据、视频结构化大数据等应用功能和性能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能实现对千亿级以上规模的大数据进行高效的检索、分析、挖掘，通过各种算法与业务系统融合形成核心竞争力。	为智慧城市、平安城市、智能交通、物联网等众多业务领域赋能，深度挖掘各类业务大数据的价值，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3	“纵目”金融机构安防系统监测管理平台 V	基本完成	(1) 金融机构在网安防设备与系统运行状态监测，对异常运行进行中心报警和故障智能分析判断。 (2) 安防设备与系统运行的动力环境监测，对设备与系统运行环境异常信息报警和智能分析判断。 (3) 对设备健康库的数据分析，为金融决策层系统建设提供数据决策支撑。	对公司经营目标合作和盈利能力将会显著提升。
4	金融安防监控平台	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产品升级。	契合金融安防风险的全套监控平台方案，适合人行、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的场景应用。	对公司经营目标合作和盈利能力将会显著提升。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00	604	40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3.74%	25.08%	22.9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6,457,712.68	111,877,359.90	61,833,241.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44%	8.56%	5.7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7,228,067.82	1,656,425,623.33	1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4,598,645.79	1,376,780,307.15	3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9,422.03	279,645,316.18	-5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16,142.34	6,630,595.52	25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53,746.69	310,996,329.98	-4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37,604.35	-304,365,734.46	1,66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665,075.00	56,893,500.00	1,02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07,659.84	22,989,773.74	7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457,415.16	33,903,726.26	1,665.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449,232.84	9,185,395.45	6,164.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41,781.83万元，增长幅度达30.35%，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采购及工程款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9,823.04万元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816.85万元；
-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6,701.59万元，下降幅度达59.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额低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额；
-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718.55万元，增长幅度达259.19%，主要原因是购买日中兴物联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比合并支付的现金多出1,841.26万元；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5,154.26万元，减少的幅度达48.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下降14,142.38万元；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6,872.81万元，增长幅度达1,665.17%，主要原因是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下降的同时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8,177.16万元，增长幅度达1,022.5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股权激励员工投资款25,331.11万元和定向增发股票收到的投资款31,494.80万元；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721.79万元，增长幅度达74.8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相对上年同期增加；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6,455.37万元，增长幅度达1,665.17%，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额高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额；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6,626.38万元，增长幅度达6,164.83%，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606,160,235.83	21.32%	1,051,376,298.33	21.77%	-0.45%	
应收账款	1,003,101,359.16	13.32%	660,751,025.44	13.68%	-0.36%	
存货	891,350,310.93	11.83%	330,286,085.52	6.84%	4.99%	
投资性房地产	55,019,048.12	0.73%			0.73%	
长期股权投资	78,625,821.44	1.04%	131,537,222.43	2.72%	-1.68%	
固定资产	128,327,339.06	1.70%	79,394,128.58	1.64%	0.06%	
在建工程	15,345,661.53	0.20%	316,984.68	0.01%	0.19%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0.93%	280,000.00	0.01%	0.92%	
应收票据	108,214,435.06	1.44%	48,733,903.34	1.01%	0.43%	

预付款项	24,499,907.46	0.33%	10,153,721.57	0.21%	0.12%	
其他应收款	96,802,805.82	1.29%	72,208,812.36	1.49%	-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7,846,964.58	3.82%	233,391,430.46	4.83%	-1.01%	
其他流动资产	258,961,656.46	3.44%	161,508,844.08	3.34%	0.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6,304.35	0.03%	1,526,304.35	0.03%	0.00%	
长期应收款	1,162,788,800.30	15.44%	754,474,581.69	15.62%	-0.18%	
固定资产	128,327,339.06	1.70%	79,394,128.58	1.64%	0.06%	
在建工程	15,345,661.53	0.20%	316,984.68	0.01%	0.19%	
无形资产	64,126,257.91	0.85%	52,826,324.50	1.09%	-0.24%	
商誉	1,699,722,051.06	22.57%	1,167,351,623.19	24.17%	-1.60%	
长期待摊费用	5,651,803.13	0.08%	231,300.20	0.00%	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02,890.07	0.47%	18,179,498.75	0.38%	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81,415.52	0.09%	55,971,104.00	1.16%	-1.07%	
应付票据	279,202,158.25	3.71%	145,672,184.23	3.02%	0.69%	
应付账款	1,117,154,342.81	14.83%	516,817,520.30	10.70%	4.13%	
预收款项	73,940,956.95	0.98%	74,208,857.35	1.54%	-0.56%	
应付职工薪酬	182,821,804.79	2.43%	73,507,776.37	1.52%	0.91%	
应交税费	101,901,007.85	1.35%	52,772,022.28	1.09%	0.26%	
应付利息	91,229.18	0.00%	0.00		0.00%	
应付股利	449,024.55	0.01%	487,989.59	0.01%	0.00%	
其他应付款	311,071,179.06	4.13%	63,172,630.84	1.31%	2.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32,510.65	0.30%	16,363,240.51	0.34%	-0.04%	
其他流动负债	30,465,324.58	0.40%	0.00		0.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1,595,942.99	0.03%	-0.03%	
预计负债	5,220,321.61	0.07%	0.00		0.07%	
递延收益	4,405,075.85	0.06%	5,740,112.05	0.12%	-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256,185.95	1.00%	53,871,127.28	1.12%	-0.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3,010,940.71	1.37%	46,683,591.44	0.97%	0.4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98,826,811.36	275,732,897.00	262.2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	增资	773,550,000.00	95.5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中兴通讯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65,109,052.93	否		
喀什高新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城市	新设	27,131,8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高新兴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5,475,568.52	否		
张掖市高新新兴智慧城市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城市	新设	50,000,000.00	71.43%	自有资金	张掖市山水文体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582,539.63	否		
高新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	新设	5,1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北京佳都恒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王绍光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1,878,728.97	否		
北屯市高新新兴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	新设	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高新兴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7,931,435.96	否		
广州高新新兴万联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	新设	12,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苏州禾荣嘉信网络科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0.00	否		

司						技有限 公司							
海城市高 新兴信息 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智能交通	新设	55,000,000.00	100.00 %	自有资金	高新兴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0.00	否		
云南高新 兴科技有 限公司	智慧城市	新设	6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北京中 城视通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369,770.62	否		
广东高领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商业	增资	8,445,011.36	100.00 %	自有资金	高新兴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2,114,037.42	否		
天津中兴 智联科技 有限公司	智能交通	增资	35,000,000.00	60.91%	自有资金	中兴通 讯、天津 智行、天 津通达 行、天津 宝盛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10,911,565.02	否		
高新兴 (宁乡) 智慧城市 运营有限 责任公司	安防	新设	27,000,000.00	90.00%	自有资金	宁乡县 城市建 设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0.00	3,488,250.80	否		
合计	--	--	998,826,811.36	--	--	--	--	--	0.00	70,375,741.39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非公开发行	118,640	16,322.08	93,476.71	28,409.85	41,140.85	34.68%	25,163.29	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全部分别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25,163.29
2017	非公开发行	31,494.8	10,000	10,000	0	0	0.00%	21,494.8	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0
合计	--	150,134.8	26,322.08	103,476.71	28,409.85	41,140.85	27.40%	46,658.09	--	25,163.2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云兰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69号），公司向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刘双广、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二期）、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垠澳丰1号）、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兴1号）非公开发行股份176,470,586股以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3,600,000.00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186,400,000.00元。</p> <p>2、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3号）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深圳招银电信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5,384,615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为1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999,995.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5,052,000.00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14,947,995.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3,476.71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6,658.09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2015 年定向增发)	否	12,515.96	12,515.96	0	12,515.96	100.00%		0	是	否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	是	1,140	409	0	409	100.00%		0	是	否
区域运营中心项目	是	17,756.5	4,512.39	3,610.89	4,512.39	100.00%		0	是	否
智慧城市项目	是	27,780.65	1,694.47	979.6	1,694.47	100.00%		-313.05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9,446.89	59,446.89	4,984.93	59,446.89	100.00%		0	是	否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731	0	731	100.00%		0	是	否
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是	0	10,920.34	3,500	10,920.34	100.00%		-664.66	否	否
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	否	0	26,086.08	922.9	922.9	3.54%		7,909.08	是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2,323.76	2,323.76	2,323.76	100.0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8,640	118,639.89	16,322.08	93,476.71	--	--	6,931.37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118,640	118,639.89	16,322.08	93,476.71	--	--	6,931.3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截至募集配套资金到账之日，因“智慧城市项目”的主要明细项目投资已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支出；募集资金到账后，“智慧城市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后续支出较少。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投入的 8 个“智慧城市项目”均已完工，大部分已完成验收，项目建设进度基本符合预期。截至本报告期末，“智慧城市项目”累计实现毛利 8,384.88 万元，达到预计毛利额的 82.36%。实际效益与预期效益存在一定差距，主要是因为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部分项目建设运营条件等发生变化导致成本提高所致。</p> <p>2、截止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金额为 10,920.34 万元，本期实现收益为-664.66 万元，实际效益与预期效益存在较大差距，主要原因是目前电子车牌政策尚未完全落地，中兴智联前期大力投入电子车牌市场，导致本期的实际收益未达到预期收益。</p> <p>3、本报告期末，“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累计实现毛利 7,909.08 万元，达到预计毛利率的 72.65%，主要是因为该投资项目中宁乡、张掖两个项目尚未结算，导致累计实现毛利不及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1、基于公司募集配套资时计划投入的“智慧城市项目”的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 26,086.08 万元，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及公司“智慧城市项目”业务在手订单情况，公司将原计划投资的“智慧城市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 26,086.08 万元用于投资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张掖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清远市基于城市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社会治安、智能交通和市政管理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PPP 项目及新疆喀什市智慧城市一期“平安喀什”建设项目（PPP），同时变更实施主体。2017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p> <p>2、鉴于高新兴作为“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的承建方，为减少募集资金使用节点，提高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由 SPV（特殊目的实体）公司变更为高新兴，本次变更有利于公司承接的“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有效管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与 2017 年 9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支付重组项目的中介机构费用”项目承诺投入金额 2,500 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 1,360.00 万元后承诺投入金额为 1,14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支付重组项目的中介机构费用”实际支付 409.00 万元，支付完成后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731.0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已经支付完成，同意将结余的募集资金 731.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p> <p>2、公司募集配套资时计划投入的“智慧城市项目”的项目为泸州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系统（天网四期）、荔湾区分局社会治安视频监控改造项目、西昌市天网工程第七期建设租赁采购项目、高州市教育局 2014 年教育创强信息化装备采购项目、海珠区社会治安与城市管理智能化视频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平安坪山高清视频监控建设、“平安锡盟”社会治理数字化工程项目及花都电子警察项目。截至募集配套资金到账之日（2015 年 11 月 24 日），因上述拟投入的 8 个“智慧城市项目”的主要明细项目投资已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支出；募集资金到账后，“智慧城市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后续支出较少，致原计划投入的 8 个“智慧城市项目”的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 26,086.08 万元。</p> <p>3、公司原定投入“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募集资金为 120,000,000 元，上述项目已支付完毕，共投入 109,203,449.00 元。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区域运营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10,796,551.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4、公司原定投入区域运营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为 57,565,000.00 元，该项目大部分建设款已支付完毕，共投入 45,123,906.37 元。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12,441,093.6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2017 年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0.00	0.00	是	否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	否	1,494.80	1,494.8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否
中兴物联网产业研发中心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494.80	31,494.80	10,000.00	10,000.00	--	--	0.00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00	0.00	--	--
合计	--	31,494.80	31,494.80	10,000.00	10,000.00	--	--	0.00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不适用										

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根据募投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出具了广会专字[2018]G16040210136号《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额为303.00万元。201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303.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	731	0	731	100.00%		0	是	否
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区域运营中心项目	10,920.34	3,500	10,920.34	100.00%		-664.66	否	否
宁乡、清远、张	智慧城市项目	26,086.08	922.9	922.9	3.54%		7,909.08	是	否

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区域运营中心项目	2,323.76	2,323.76	2,323.76	100.00%		0	是	否
合计	--	40,061.18	6,746.66	14,898	--	--	7,244.4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p> <p>(1)变更原因：“支付重组项目的中介机构费用”项目承诺投入金额 2,500 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 1,360.00 万元后承诺投入金额为 1,14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支付重组项目的中介机构费用”实际支付 409.00 万元，支付完成后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731.00 万元。(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 731.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157、2016-003，披露日期：2015 年 12 月 25 日、2016 年 1 月 12 日。</p> <p>2、“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p> <p>(1)变更原因：截至 2016 年 6 月 23 日，“区域运营中心”项目实际已投入金额为 901.50 万元，结余未使用金额为 16,855.00 万元（不含利息），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的实际情况和投资建设规划，公司拟将该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2,000.00 万元。基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为公司布局智能交通电子车牌业务抢占先机，公司拟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本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12,000.00 万元全部用于“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不足部分使用自有资金补充。本次通过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有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其整体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区域运营中心”项目中 12,000 万元用于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同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056，披露日期：2016 年 6 月 25 日。</p> <p>3、“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首次变更</p> <p>(1)变更原因：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时计划投入的“智慧城市项目”的项目为泸州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系统（天网四期）、荔湾区分局社会治安视频监控改造项目西昌市天网工程第七期建设租赁采购项目、高州市教育局 2014 年教育创强信息化装备采购项目、海珠区社会治安与城市管理智能化视频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平安坪山高清视频监控建设、“平安锡盟”社会治理数字化工程项目及花都电子警察项目。截至募集配套资金到账之日（2015 年 11 月 24 日），因上述拟投入的 8 个“智慧城市项目”的主要明细项目投资已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支出；募集资金到账后，“智慧城市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后续支出较少，致原计划投入的 8 个“智慧城市项目”的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 26,086.08 万元。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及公司“智慧城市项目”业务在手订单情况，公司拟将原计划投资的“智慧城市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 26,086.08 万元用于投资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张掖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清远市基于城市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社会治安、智能交通和市政管理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PPP 项目及新疆喀什市智慧城市一期“平安喀什”建设项目（PPP），同时变更实施主体，更有利于公司承接的“智慧城市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有效管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其整体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同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29，披露日期：2017 年 3 月 11 日。</p>								

	<p>4、“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二次变更</p> <p>(1) 变更原因：鉴于高新兴作为“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的承建方，为减少募集资金使用节点，提高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由 SPV(特殊目的实体)公司变更为高新兴，本次变更有利于公司承接的“宁乡、清远、张掖、喀什智慧城市 PPP 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有效管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同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3)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106、2017-114，披露日期：2017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0 月 17 日。</p> <p>5、“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p> <p>(1)变更原因：①鉴于公司“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已支付完毕，为方便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节余资金 10,796,551.00 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鉴于公司“区域运营中心项目”大部分建设款已支付完毕，为方便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节余资金 12,441,093.63 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区域运营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将投资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两个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合计 23,237,644.6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107、2017-108，披露日期：2017 年 9 月 30 日。</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讯美科技股份有	子公司	安防	57,070,000.00	262,905,581.28	158,816,662.10	206,811,291.64	21,356,886.89	19,360,765.17

限公司								
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铁路安全	100,000,000.00	715,378,987.10	575,681,730.34	335,637,683.37	145,113,578.72	133,668,982.67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安全	50,000,000.00	150,548,558.62	110,481,955.98	113,309,932.33	26,454,799.75	24,132,588.43
喀什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智慧城市	27,131,800.00	154,623,281.28	32,607,368.52	117,565,001.97	5,475,789.28	5,475,568.52
深圳市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安防	5,000,000.00	90,576,499.38	1,315,007.19	213,836,583.06	-4,959,523.62	-3,888,180.44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交通	61,482,597.00	140,587,607.77	90,171,337.74	101,747,271.56	-11,573,290.36	-10,911,565.0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业务拓展
喀什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业务拓展
张掖市高新兴智慧城市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业务拓展
高新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业务拓展
北屯市高新兴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业务拓展
云南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业务拓展
海城市高新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业务拓展
广州高新兴万联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业务拓展
广州高凯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组织架构重新调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分析

(1) 物联网建设机会

当前国家宏观经济处于转型期，国家正在推进供给侧改革。大量传统产业向新兴产业转型。即使是新兴产业也都需要进行互联网+升级。移动互联，人工智能，物联网，智慧城市、大数据、云计算等新经济逐步取代传统经济。信息化关系到国计民生，信息化帮助人们更安全、更高效、更便捷、使人们的生活更美好和自由。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网络强国纳入

国家战略。

所以，政府投资侧重在国家安全相关的技术和基础设施——物联网设施、云计算中心、大数据平台、基于北斗的移动通信和宽带卫星通信系统等设施部署被写入了《国家信息化“十三五”规划》。物联网技术、云技术、大数据和新一代基于北斗的通信技术代表了国家战略。

2017年-2020年，公司所处行业将是高速发展之年：

在物联网基础技术方面：我国物联网行业因其技术的先进性以及对传统经济强劲的升级与带动作用，获得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政府要推动物联网技术向各行业全面融合渗透，构建万物互联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体系，力争在2020年，整个信息技术产业体系突破120,000亿元。

因此，物联网产业将成为我国未来多年战略新兴产业发展的重点方向与关键领域，市场前景有着明确的预期。

（2）公司的发展机遇

公司经过20年的发展，通过自身研发积累和外延式并购已经在一系列物联网架构的产品和技术上具备了先发优势和技术基础，拥有以无线通信技术和超高频RFID技术为核心的物联网连接技术、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等技术，在业内具备较强竞争力和领先性；同时，从物联网行业应用看，公司在物联网最大的垂直细分领域——车联网及智慧城市，均有多年的经验和客户资源积淀，初步形成了对物联网重点垂直应用领域的覆盖。

2、公司发展战略

在“一横四纵”的新战略布局的指导下，把物联网及人工智能技术横向贯通到“公共安全、大交通、通信、金融”四大纵向行业板块业务，使公司传统“四纵”行业应用得到延展升级引领物联网时代，使高新兴成为一家全球领先的智慧城市物联网产品与应用服务提供商。

3、2018年主要经营计划

（重要提示：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对此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1）2018年经营目标：

2018年在新增合同、营业收入、回款、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上已制定较高的增长目标。各业务单元要抱着使命必达的信念，做好全年经营指标的分解与落实，确保集团年度经营指标的达成。

（2）进一步优化集团组织架构。

成立集团经营班子（经营管理委员会），经营班子向集团董事会负责，对公司的全面经营结果负责。同时，集团经营管理委员会授予各业务单元相应的经营管理权限，责权利下放，让业务前线享有更大的经营自主权和资源调配权。

（3）推动集团总部赋能型平台组织建设。

打造以IT信息技术支撑的若干个平台，包括：研发管理平台、供应链管理平台、资金收支管理平台、人事信息管理平台（EHR）、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创新创业孵化管理平台、知识共享管理平台，即“1+7”赋能平台。

(4) 集团研发实现从项目开发到产品开发的转型。

集团研发平台实行产品总监负责制，由产品总监对产品的成功和全生命周期负责。

我们要加大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的力度，进一步加强核心技术的研发累积和突破；要建立集团化研发技术融合协作机制，推动公共技术资源在各业务单元的整合使用，为产品研发注入核心技术竞争力，实现跨平台跨部门的公共技术人才与资源的共享互通，确保全集团研发体系各个技术方向的有序发展、资源整合和成果共享。

(5) 突出强化管理体制和机制的创新，大力推行精细化管理。

2018年，要进一步理顺思路，明确职责，突出强化管理体制和机制的创新，大力推行精细化管理，建立起一套高效运行的科学管理模式。

各级管理人员积极探索，积极创新，扎扎实实抓好管理工作，切实堵塞各类管理漏洞，努力塑造体系科学、特色鲜明、运行高效、机制长效的精细化管理模式，全面提升集团整体管理水平。

(6) 进一步推进人才兴企战略，永葆企业生命力。

为了在市场化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公司需要深化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变革，为公司市场化转型提供组织和人才保障；要进一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激励机制和培训机制等等；要坚决破除人才问题上的各种陈旧观念，为人才辈出提供机遇，搭建事业的平台，营造关爱的氛围。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 政策风险

2017年，公司公共安全、智慧城市等多项业务主要为政府投资行为，受国家政策和地方政策投资决策影响程度较大。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所在行业指导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注意持续升级自身的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密切关注所在行业的市场迭代及垂直创新市场的发展，确保公司站在产业浪潮的前端。积极促进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搭建多元化的客户体系。

(2) 人才及管理方面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公司面对的市场越来越大，公司平台也将越来越大，我们需要更多研发人才、市场拓展人才、物联网人才等中高端人才支撑，如果不能培养或招揽更多人才，会影响公司的发展。

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组织结构日益复杂，对公司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的人员也有较大规模的扩充。这些变化对公司的管理将提出新的和更高的要求，也给公司短期内建立和完善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系、制度及约束机制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快培养一批堪当重任的领军人才，提升人才队伍的职业化程度与专业能力。公司将继续推进集团化管理，强化制度治理。

(3) 技术创新的风险

行业技术更新换代极为迅速，行业的需求和业务模式快速迭代升级，“颠覆式创新”不断出现。在此背景下，公司存在技

术产品及市场趋势把握不当导致丧失竞争优势的风险、关键技术研发应用失误造成沉没成本的风险、现有核心技术泄密以致被竞争对手模仿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对产品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针对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做好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工作。

（4）项目风险

智慧城市项目都是大型系统集成项目，项目实施复杂，项目实施风险较高，从技术交底、方案论证、深化设计、产品选型、项目采购、工程报建、工程施工、系统调试、项目验收及交付后的运行维护等全过程都必须实行精细化管理，这对公司的综合实力要求非常高，公司存在项目实施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强化对智慧城市项目的挑选，贵精不贵多。公司已总结和积累了实施大型智慧城市项目的成功经验，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细化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质量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交付能力，以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2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02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09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明确与细化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指导性意见》以及广东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分红管理制度》以及2012年制定的《分红回报规划》(2012年-2016年)，对2016年度实施每10股派发人民币0.291372元现金（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严格按照《分红管理制度》规定执行，并经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按决议严格实施。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最新的《分红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时间间隔、条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审批程序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最新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并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完成了权益分派的实施。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分红管理制度》，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74,928,701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6,997,148.04

可分配利润（元）	581,225,846.4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4,928,7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6,997,148.04 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4,928,70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587,464,35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 534,228,698.44 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9,358.432 万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共计转增 35,230.1184 万股；同时，以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9,358.43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含税），共计送红股 5,871.6864 万股；以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9,358.432 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75.24 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9,358.432 万股增加至 70,460.2368 万股。

2、公司 201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公司总股本 1,074,764,5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0,747,645.7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247,653,183.43 元结转下一年度。

3、公司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公司总股本 1,074,764,5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2,242,937.1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371,974,789.17 元结转下一年度。

4、公司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4,928,7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6,997,148.04 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4,928,70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587,464,35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 534,228,698.44 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46,997,148.04	408,271,461.34	11.51%	0.00	0.00%
2016 年	32,242,937.13	315,957,689.02	10.20%	0.00	0.00%
2015 年	10,747,645.71	140,138,392.08	7.67%	6,752,439.36	4.82%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高新兴承诺其应在交割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对中兴智联增资，高新兴可联合目标公司员工及/或员工依法成立的法律实体完成上述增资，合计投入目标公司的增资款总金额应不低于 8,000 万元，其中员工及/或员工依法成立的法律实体投入目标公司的增资款总金额不超过 3,500 万元。	2016 年 06 月 24 日	自 2016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止	承诺已履行完毕。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王云兰;叶卫春;傅天耀;俞仲勋;程懿;汤军达;蒋宇新	股份限售承诺	上市公司本次向创联电子股东发行的全部股份中的 15% 部分在本次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 该部分股份可交易或转让的起始时间为: 在高新兴依法公布 2016 年年度报告和创联电子 2016 年《创联电子专项审核报告》后满二十个工作日与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满 24 个月之日的孰晚日期。如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 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015 年 11 月 09 日	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8 日止	承诺已履行完毕。截止报告期末, 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王云兰;叶卫春;傅天耀;俞仲勋;程懿;汤军达;蒋宇新	股份限售承诺	高新兴本次向创联电子股东发行的全部股份中的 50% 部分在本次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 该部分股份可交易或转让的起始时间为: 在高新兴依法公布 2017 年年度报告和创联电子 2017 年《创联电子专项审核报告》及《创联电子减值测试报告》后满二十个工作日与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满 36 个月之日的孰晚日期。如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 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015 年 11 月 09 日	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8 日止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 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陈映庭;李祥明;欧阳浩;杨志健;周建康;姚晓军;雪立新	股份限售承诺	上市公司本次向国迈科技股东发行的全部股份中的 65% 部分在本次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该部分股份可交易或转让的起始时间为: 在上市公司依法公布 2017 年年度报告和国迈科技 2017 年《国迈科技专项审核报告》及《国迈科技减值测试报告》后满二十个工作日与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满 36 个月之日的孰晚日期。如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 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015 年 11 月 09 日	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8 日止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 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p>王云兰;汤军达; 蒋宇新;陈映庭; 李祥明;欧阳浩 哲;杨志健;叶卫 春;傅天耀;俞仲 勋;程懿;周建康; 姚晓军;雪立新; 刘双广</p>	<p>关于同业竞争、 关联交易、资金 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高新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高新兴利益的情形，本人将对前述行为而给高新兴造成的损失向高新兴进行赔偿。</p>	<p>2015年11月09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王云兰;汤军达; 蒋宇新;陈映庭; 李祥明;欧阳浩 哲;杨志健;叶卫 春;傅天耀;俞仲 勋;程懿;周建康; 姚晓军;雪立新; 刘双广;方英杰; 侯玉清;黄国兴; 黄海潮;蒋成;丘 春森;孙选宏;王 敏;朱弘戈</p>	<p>关于同业竞争、 关联交易、资金 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次收购完成后，在作为高新兴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2015年11月09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王云兰;汤军达; 蒋宇新;叶卫春; 傅天耀;俞仲勋; 程懿</p>	<p>关于同业竞争、 关联交易、资金 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存在占用杭州创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创联”）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杭州创联的资金，避免与杭州创联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若杭州创联因在本次交易前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本人将对高新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兴”）及杭州创联因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保证高新兴和杭州创联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2015年03月09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陈映庭;李祥明;</p>	<p>关于同业竞争、</p>	<p>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p>	<p>2015年03月09</p>	<p>长期有效。</p>	<p>承诺正常履行</p>

	欧阳浩哲;杨志健;周建康;姚晓军;雪立新	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业(如有)不存在占用广州国迈科技有限公司("国迈科技")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国迈科技的资金,避免与杭州创联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日		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王云兰;汤军达;蒋宇新;陈映庭;李祥明;欧阳浩哲;杨志健;叶卫春;傅天耀;俞仲勋;程懿;周建康;姚晓军;雪立新	其他承诺	<p>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承诺人承诺在本次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质押;承诺人如因高新兴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王云兰等 13 位自然人股东申请质押部分所持股份的议案》,同意王云兰等 13 位自然人股东关于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 90%股权所做承诺事项变更的申请。同意其对达到相应可交易或转让条件的股份,进行质押。其它承诺内容无变化。2016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起,上述承诺变更为:对高新兴本次对承诺人发行的全部股份,按法律法规及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规定,相应股份未达到交易或转让条件时,承诺人不质押该股份。</p>	2015 年 11 月 09 日	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8 日止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王云兰;叶卫春;傅天耀;俞仲勋;程懿;汤军达;蒋宇新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创联电子股东承诺创联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 9,100.00 万元、10,920.00 万元、13,104.00 万元。如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创联电子每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则创联电子股东应在创联电子当年度《创联电子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按照约定的补偿程序与补偿期限,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在利润补偿期届满后,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减值测试的结果为: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利润补偿期内创联电子股东已补偿股份总数×换股价格+创联电子股东已补偿现金金额,则创联电子股东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p>	2015 年 05 月 27 日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陈映庭;李祥明;	业绩承诺及补偿	国迈科技股东承诺国迈科技 2015 年度、2016	2015 年 05 月 27	自 2015 年 1 月 1	承诺正常履行

	<p>欧阳浩;杨志健; 周建康;姚晓军; 雪立新</p>	<p>安排</p>	<p>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 1,500.00 万元、1,875.00 万元、2,343.00 万元。如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国迈科技每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则国迈科技股东应在国迈科技当年度《国迈科技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按照约定的补偿程序和补偿期限，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在利润补偿期届满后，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减值测试的结果为：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利润补偿期内国迈科技股东已补偿股份总数×换股价格+国迈科技股东已补偿现金金额，则国迈科技股东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p>	<p>日</p>	<p>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p>	<p>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限售承诺</p>	<p>若其取得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该等股份的标的公司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则其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发行完成时全部锁定，且自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取得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该等股份的标的公司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十二个月，则其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发行完成时全部锁定，且自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凯腾投资本次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取得股份时，其持有中兴物联的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十二个月，则其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发行完成时全部锁定，且自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017 年 12 月 22 日</p>	<p>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限售承诺</p>	<p>其因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发行完成时全部锁定，且自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017 年 12 月 22 日</p>	<p>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2 日。</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昌都市高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韩利庆;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格投资合</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一)业绩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即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内中兴物联合计实现的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21,000.00 万元。净利润指经上市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的中兴物联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p>	<p>2017 年 01 月 01 日</p>	<p>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但不含上市公司于利润承诺期内实施股权激励对利润影响。</p> <p>（二）盈利差额补偿安排。利润承诺期届满后，若中兴物联未能达到利润补偿方向上市公司承诺的净利润数总额，则利润补偿方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上市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在上市公司公告其 2019 年度年报后十个工作日内，出具中兴物联利润承诺期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兴物联在利润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以《专项审核报告》确定的净利润数值为准。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确定中兴物联在利润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与利润补偿方承诺的净利润数总额的差异，以此作为确定利润补偿方应补偿股份及/或现金数量及具体实施依据。</p> <p>1、补偿金额计算：利润承诺期届满，若中兴物联于利润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低于利润补偿方所承诺的净利润数总额，则利润补偿方应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按照约定的补偿程序与补偿期限，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业绩补偿总金额按照如下公式计算：应补偿总金额=利润承诺期内承诺的净利润数总额-利润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p> <p>2、补偿具体方式（1）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各方应补偿的股份数量计算公式如下：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各方应补偿股份数量=（利润补偿总金额×该方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交易对价÷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因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交易总对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2）鉴于韩利庆为凯腾投资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若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交易对价总额不足以向上市公司履行利润补偿义务，则差额部分由韩利庆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履行补偿义务，具体计算公式如下：韩利庆应补偿金额=利润补偿总金额-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各方已补偿总金额。</p> <p>（三）减值测试补偿安排利润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在上市公司公告其 2019 年度年报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根据《减值测试报告》，若标的资产发生减值且在利润承诺期末减值额大于利润补偿总金</p>			
--	-----------------------------------	--	--	--	--	--

			额，则利润补偿方应当对上市公司进行减值测试补偿。1、补偿金额计算：减值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利润补偿方在利润承诺期届满后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现金补偿金额。2、补偿具体方式			
刘双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高新兴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及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高新兴及其中小股东的权益。	2017年03月29日	长期有效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刘双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承诺人作为高新兴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人及其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高新兴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二、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促使承诺人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三、承诺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则承诺人将及时告知高新兴，并尽可能地协助高新兴或其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四、承诺人及其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承诺人的股东地位，进行损害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2017年03月29日	长期有效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及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	2017年03月29日	长期有效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p>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高新兴及其中小股东的权益。二、承诺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高新兴《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杜绝承诺人及其所投资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高新兴及其子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高新兴及子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其所投资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维护高新兴的独立性，保证高新兴的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p>			
<p>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一、承诺人及其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二、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促使承诺人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三、承诺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之内，则承诺人将及时告知高新兴，并尽可能地协助高新兴或其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四、承诺人及其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承诺人的股东地位，进行损害高新兴及其子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p>	<p>2017年03月29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其他承诺</p>	<p>（1）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分别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依法公布标的公司利润承诺期的《专项审核报告》及/或《减值测试报告》后，按照深交所规定的最早交易日起二十个工作日之后，若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无须对上市公司进行盈利补偿，则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全部予以解锁；若根据《专项审核报告》及/或《减值测试报告》，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需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则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p>	<p>2017年01月01日</p>	<p>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资应将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优先用于对上市公司的补偿，超出部分予以解锁。(2)若法律、监管部门对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限售安排有进一步要求的，交易对方同意根据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3)交易对方在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一并按前述期限进行锁定。(4)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解锁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p>			
	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全体合伙人承诺，在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格投资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前，其所持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的出资额不得对外转让，亦不得从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退伙。</p>	2017年03月29日	2017年3月29日起至2020年12月22日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昌都市高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韩利庆	其他承诺	<p>在凯腾投资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前，其所持凯腾投资的出资额不得对外转让，亦不得从凯腾投资退伙。 其将承诺因违反前述承诺所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17年03月29日	2017年3月29日起至2018年12月22日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程静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2016年08月11日	任职期内。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江涛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p>	2016年08月11日	任职期内。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 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贾幼尧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 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6年01月26日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陈婧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 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6年01月01日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付洪涛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	2016年04月26日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黄国兴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5年10月27日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孙选宏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4年06月04日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方英杰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3年07月24日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叶伟明;毛真福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	2013年07月24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	

			<p>日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侯玉清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2011年06月30日	任职期内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吴向能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2011年05月13日	任职期内	<p>承诺已履行完毕。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钮彦平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p>	2017年06月12日	任职期内。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黄海潮;蒋成;丘春森;王敏;刘双广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前款承诺。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10年07月28日	任职期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刘双广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转让通过广州网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自申报离任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7月28日	自2010年7月28日期至2013年7月28日止,董监高任职期内及离任后半年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高新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网维投资间接持有的高新兴的股份按照实际控制人刘双广的锁定期锁定。	2010年07月28日	自2010年7月28日起至2013年7月28日止,董监高任职期内及离任后半年内。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高新兴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除持有高新兴股份以外,本公司目前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公司持有高新兴股份的相关期间内,本公司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	2010年07月28日	长期有效。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p>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新兴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若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高新兴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及时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或终止上述相竞争的业务；若高新兴进一步要求，高新兴享有上述相竞争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高新兴所有；若给高新兴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及时、足额赔偿高新兴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公司股东网维投资承诺不利用公司股东地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p>			
	<p>许颖;李晓波;新疆星海中外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江苏三棱科技有限公司;李顺成;黄海潮;柴朝明;陈青;陈学道;蒋成;丘春森;张荣祥;王敏</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公司董监高柴朝明、陈青、陈学道、黄海潮、蒋成、李顺成、丘春森、王敏、张荣祥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自本人在高新兴任职至今及今后担任高新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没有从事、也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亦促使本人的控股及参股企业（如有）不从事构成或可能构成与高新兴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自本人从高新兴离职后的半年内，上述承诺仍然有效。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高新兴所有；若给高新兴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及时足额、赔偿高新兴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公司股东江苏三棱科技有限公司、李晓波、新疆星海中外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许颖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企业（或本人）及本企业（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高新兴及其下属子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2、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在本企业（或本人）持有高新兴股份的相关期间内，本企业（或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p>	<p>2010年07月28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p>

			<p>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企业（或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若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或本人）或本企业（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高新兴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企业（或本人）及本企业（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及时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或终止上述相竞争的业务；若高新兴进一步要求，高新兴享有上述相竞争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若本企业（或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产收益将全部归高新兴所有；若给高新兴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及时足额赔偿高新兴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p>			
刘双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高新兴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除高新兴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目前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高新兴股份的相关期间内以及担任高新兴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新兴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若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高新兴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及时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或终止上述相竞争的业务；如高新兴进一步要求，高新兴享有上述相竞争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高新兴所有；若给高新兴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及时、足额赔偿高新兴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不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p>	2010年07月28日	长期有效。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刘双广;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	股份限售承诺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自本次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新增的	2015年11月30	自 2015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18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	

	司;易方达资产 —工商银行—高 新兴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西 藏山南硅谷天堂 昌吉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硅谷天 堂恒兴 1 号资产 管理计划;平安 大华基金—平安 银行—广东粤财 信托—粤财信 托 金定向 16 号 单一资金信托计 划		上市公司股份。	日	年 11 月 29 日止。	期末, 承诺方 严格遵守承 诺。
	深圳招银电信股 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 招银电信新趋势 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发行股份自发行 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并需符 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 等监管机构颁布的关于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 的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 由于公司送红股、 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 亦应遵守上 述约定。若监管机关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 象的锁定期进行调整, 则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 行股票的锁定期也将作相应调整。	2018 年 01 月 05 日	2018 年 1 月 5 日 起至 2019 年 1 月 5 日。	承诺正常履行 中。截止报告 期末, 承诺方 严格遵守承 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黄国兴	股份限售承诺	1、根据《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 限 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 分别为 12 个 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 均自授予之日起 计算。 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锁 定期内不得转让及偿还债务。2、根据《第二 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本次激励计 划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 券法》等相 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执行, 具体规定如下: (1) 激励对象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其在任职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 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 持 有的本公司股份。(2)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 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 内又买入, 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 本公 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3) 在本计划有 效期内, 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	2016 年 02 月 02 日	自 2016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止	承诺正常履行 中。截止报告 期末, 承诺方 严格遵守承 诺。

			<p>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 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 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 改后的 《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3、本计划 的解锁日所在的会计年度,公司对每次解锁前 一年度的财务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业绩 考核指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锁条件之 一。业绩考核的指标为:净利润值。在本计划 有效期内,公司对各年度的财务业绩考核指标 如下:第一次解锁 2016 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不低于 2.7 亿元;第二次解锁 2017 年公司实 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3.3 亿元;第三次解锁 2018 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4.0 亿元。 计划中所指的净利润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若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 照本计划规定比例逐年解锁;反之,若解锁条 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相关规定,以回 购价格回购限制性股票并注销。4、公司全部 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 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何一名激 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 本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5、本计划激励对象均未参与两个或以上上市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不含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不含公司监事、公司独立董事。</p>			
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时承诺: 1、本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 行)》中"第七条"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情形。2、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 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中"第八条"规定 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3、公司全部有 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 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何一名激励 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 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4、激 励对象均未参加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上市公 司股权激励计划;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亦不包括持股 5%以上 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直系近 亲属。5、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 部自筹,公司承诺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计划</p>	2016年02月02日	自 2016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止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且不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	其他承诺	实施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1、在本计划草案提出前 30 天内，公司未发生《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试行）》第三十条规定的重大事件，没有发生任何增发新股、资产注入、发行可转债等重大事项的动议和实施。2、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七条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3、本次激励对象中不包括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及直系亲属；激励对象均未参加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不在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范围之内。4、本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且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和本计划获授的标的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5、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自筹，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6、公司披露本计划草案至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日内，公司不进行增发新股、资产注入、发行可转债等重大事项。	2012 年 12 月 06 日	自 2013 年 4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23 日止	承诺已履行完毕。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1、根据《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2、禁售期是指对激励对象所获股票解锁后进行售出限制的时间。（1）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该部分标的股票，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可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激励对象中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否则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3）在本激励	2017 年 01 月 25 日	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 月 25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p>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持有的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进行了修改，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3、关于解锁时需满足的公司业绩条件，本激励计划的考核期为 2017 至 2019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对于可解锁期超出上述考核期的限制性股票（含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不再设置公司业绩考核条件。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对应的 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35,000 万元；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 2018 年净利润不低于 42,000 万元；③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 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50,400 万元。预留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2018 年净利润不低于 42,000 万元；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 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50,400 万元。上述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各年净利润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p>			
公司		<p>公司实施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时承诺： 1、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一激励对象所获授的激励所涉及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2、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3、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4、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p>	2017 年 01 月 25 日	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 月 25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截止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贷款提供担保；5、本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017 年 1 月 25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杭州创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3,104	13,521.80	不适用	2015 年 05 月 28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56~065。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343	2,407.14	不适用	2015 年 05 月 28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56~065。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1 月 0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	5,675.96	不适用	2017 年 03 月 29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33~034。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创联电子股东承诺创联电子2015年度、2016年度和 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9,100.00万元、10,920.00万元、13,104.00万元。如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创联电子每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则创联电子股东应在创联电子当年度《创联电子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按照约定的补偿程序与补偿期限，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在利润补偿期届满后，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减值测试的结果为：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利润补偿期内创联电子股东已补偿股份总数×换股价格+创联电子股东已补偿现金金额，则创联电子股东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

2、国迈科技股东承诺国迈科技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1,500.00万元、1,875.00万元、2,343.00万元。如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国迈科技每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则国迈科技股东应在国迈科技当年度《国迈科技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按照约定的补偿程序和补偿期限，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在利润补偿期届满后，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减值测试的结果为：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利润补偿期内国迈科技股东已补偿股份总数×换股价格+国迈科技股东已补偿现金金额，则国迈科技股东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

3、中兴物联股东凯腾投资在利润承诺期即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内中兴物联合计实现的净利润总额不低于21,000.00万元。净利润指经上市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的中兴物联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但不含上市公司于利润承诺期内实施股权激励对利润影响。利润承诺期届满后，若中兴物联未能达到利润补偿方向上市公司承诺的净利润数总额，则利润补偿方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上市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在上市公司公告其2019年度年报后十个工作日内，出具中兴物联利润承诺期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兴物联在利润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以《专项审核报告》确定的净利润数值为准。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确定中兴物联在利润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与利润补偿方承诺的净利润数总额的差异，以此作为确定利润补偿方应补偿股份及/或现金数量及具体实施依据。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根据该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将自2017年1月1日起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科目调整至“其他收益”科目。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中的规定，于2017年6月12日开始施行本次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上述会计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2017年08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意见。

2、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并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述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根据上述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修订后的准则，其中：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公司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将按《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中的规定执行。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意见。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八家子公司，清算注销一家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更。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吉争雄、陈皓淳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7年4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同意按照《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锁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7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72万股，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1.21%，占公司总股本的0.08%。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2017-041、2017-048）。

2) 2017年4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决定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激励对象邹晓华、杨焰、蒲忠海、冯水松、张宏宇五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并同意将沈红星等2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占获授股票总数的30%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注销422,000股，回购价格为7.70元/股，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上述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3,249,400.00元。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2017-041、2017-047）。

3) 2017年7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已于2017年7月7日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根据《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四章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规定，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应相应予以调整，回购价格7.7（元/股）调整为7.67（元/股）。公司决定将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邹晓华、杨焰、蒲忠海、冯水松、张宏宇五人，以及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占其获授股票总数的30%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的沈红星等25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7.7元/股调整为7.67元/股。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084）。

4) 2017年8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8,08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423%。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和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其中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6,080股；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22,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106,587,571股变更为 1,106,119,491股。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

5) 2017年10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喻传武、李欢、江辉鹤、李旻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7,000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66元/股。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

编号：2017-115~118）。

2、本报告期，公司实施了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

1) 2017年1月1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得到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在公司和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2) 2017年1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74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3,362.9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1月25日。由于原7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对象由814人调整为740人，原74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一部分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剩余部分作为预留。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变，其中首次授予3,362.9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13%；预留437.1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41%。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017）。

3) 2017年5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部分激励对象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或调整认购限制性股票数量额度，公司将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对象由740人调整为552人，原188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一部分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剩余部分作为预留。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变，其中首次授予3,182.3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2.96%；预留617.7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57%。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059）。

4) 2017年5月11日，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期限限制性股票最终登记的授予数量为3,182.30万股，授予对象共552名，授予日为2017年1月25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5月12日。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

5) 2017年10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同意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刘建果、王慧、张全斗、胡雯等10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13,000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93元/股。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

告（公告编号：2017-115~118）。

3、本报告期，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7年11月9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12,644,191股已通过大宗交易全部出售，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14%。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详细情况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127）。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5,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合计		25,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以客户为中心，用人格造产品”，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直秉承“创新、敬业、感恩、豁达”的企业精神，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并为共同构建安全、高效的物联网智慧城市而不懈努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重视将公司的经营目标、发展愿景与环境保护、职工权益、经销商、供应商、社会发展、公益慈善相结合，用心回馈政府、社会、投资者/股东、职工、经销商、供应商、行业协会、社区、媒体等相关利益方。

公司始终将合法经营、遵守行规作为持续经营的基本要求，制定了一套绿色健康的可持续发展规划，实现企业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以人为本”，构建和谐和谐的劳资关系，积极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多年以来形成了“企业发展、品质产品”为核心的经济责任、形成了“绿色环保、节能减排”为核心的环境保护责任、形成了以“政府公安、职工权益、股东权益、公益慈善、供应商与分销商、客户关系”为核心的社会责任。2012年，公司董事长刘双广先生发起成立内部公益基金——慈恩基金，自2006年起，慈恩基金每年向小学捐赠数万元作为小升初、中升高、高升大学奖学金，为社会的教育人才发展贡献一份微薄的力量；截至2017年12月底，慈恩基金已累计无偿资助符合资格的员工31名。2017年7月，公司还积极筹集人力物资，在湖南宁乡遭遇特大暴雨灾情袭击后支援受灾群众；2017年8月，公司旗下星联天通协同合作伙伴紧急调配“天通一号”卫星电话，并派出救援小组分别从深圳、西安赶赴四川灾区，将卫星电话赠与四川电信、漳扎镇救灾相关单位及救灾部队，确保救灾现场的指挥救援工作通信畅通。高新兴人“创新、敬业、感恩、豁达”，将继续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始终铭记感恩社会、回馈社会。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年报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04，披露日期：2017年1月12日。

2、公司收到了张掖市智慧城市PPP项目的成交通知书，项目建设总投资5.4亿元。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06，披露日期：2017年1月13日。

3、公司收到新疆喀什市智慧城市一期“平安喀什”建设项目(PPP)的成交通知书，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27,150万元。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10，披露日期：2017年1月18日。

4、公司向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2017年1月25日，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16，披露日期：2017年1月26日。

5、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及修订《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并且提名高庆先生、陈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20，披露日期：2017年2月23日。

6、公司收到黎平县2016年“天网工程”(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本项目中标金额6,708.5元。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31，披露日期：2017年3月24日。

7、公司预中标平安深圳视频监控系统三期后端共享平台通用设备项目，中标金额：5,987.0651万元。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51，披露日期：2017年4月22日。

8、公司提名钮彦平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65，披露日期：2017年5月27日。

9、公司预中标海城市社会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项目(PPP项目采购)，本项目总投资21,470万元。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77，披露日期：2017年6月30日。

10、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暨股票复牌，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78，披露日期：2017年7月3日。

11、公司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事宜，以公司当时总股本1,106,587,5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91372元人

民币现金，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79，披露日期：2017年7月3日。

12、公司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日期：2017年7月12日。

13、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91，披露日期：2017年8月1日。

14、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日期：2017年9月30日。

15、公司收到泸州市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系统（天网五期）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为19,501.5481万元，公司实施部分占本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6,800.00万元。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132，披露日期：2017年12月1日。

16、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过户完成，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中兴物联95.5%的股权，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134，披露日期：2017年12月11日。

17、公司发布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及摘要，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日期：2017年12月20日。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过户完成，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中兴物联 95.5%的股权，中兴物联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134，披露日期：2017年12月11日。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9,127,337	47.37%	75,537,595	0	0	14,686,066	90,223,661	599,350,998	52.1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09,127,337	47.37%	75,527,595	0	0	14,686,066	90,213,661	599,340,998	52.1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705,882	1.37%	6,094,806	0	0		6,094,806	20,800,688	1.8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4,421,455	46.00%	69,432,789	0	0	14,686,066	84,118,855	578,540,310	50.32%
4、外资持股	0	0.00%	10,000	0	0	0	10,000	10,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10,000	0	0	0	10,000	10,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65,637,234	52.63%	0	0	0	-15,154,146	-15,154,146	550,483,088	47.88%
1、人民币普通股	565,637,234	52.63%	0	0	0	-15,154,146	-15,154,146	550,483,088	47.88%
三、股份总数	1,074,764,571	100.00%	75,537,595	0	0	-468,080	75,069,515	1,149,834,08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股份总数变动的原因

1) 2017年5月11日，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第三期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期限制性股票最终登记的授予数量为3,182.30万股，授予对象共552名，授予日为2017年1月25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5月12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074,764,571股增加为1,106,587,571股。

2) 2017年8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和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其中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6,080股，回购价格为1.203元/股；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22,000股，回购价格为7.67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106,587,571股减少至1,106,119,491股。

3) 2017年12月22日, 上市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向交易对方凯腾投资、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合计发行43,714,595股, 全部为有条件限售股。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1,106,119,491股增加至1,149,834,086股。

2、有限售条件股份和无限售条件变动的原因

1) 2016年7月22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王敏女士、邱春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相关规定, 上市公司监事自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鉴于半年的股份限售期已过, 原监事王敏、邱春森所持股份已解除限售。由此,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减少890,085股, 无限售条件股增加890,085股。

2) 2017年5月11日, 公司因实施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552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31,823,000股, 2017年5月12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 由此, 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增加31,823,000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不变。

3) 2017年5月16日,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57名激励对象共计847,200股完成解锁, 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未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全部为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为847,200股。由此,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减少847,200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847,200股。

4) 2017年8月3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和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 其中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6,080股, 回购价格为1.203元/股;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22,000股, 回购价格为7.67元/股。由此,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减少468,080股, 无限售条件股数不变。

5) 2017年11月24日, 公司向王云兰等合计发行164,0570,142股以购买创联电子100%股权的部分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股的股份数量为24,608,569股, 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2.22%。由此,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减少24,608,569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24,608,569股。

6) 2017年12月22日, 上市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向交易对方凯腾投资、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合计发行43,714,595股, 全部为有条件限售股。由此,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增加43,714,595股, 无限售条件股数不变。

7) 2017年,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双广先生证券账户定向资产划转41,500,000股。由此,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增加41,500,000股, 无限售条件股减少41,500,000股。

综上所述, 报告期内, 公司持有有限售条件的限售股由期初的509,127,337股增至599,350,998股, 共增加90,223,661股; 无限售条件股由期初的565,637,234股减至550,483,088股, 共减少15,154,146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4月18日, 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 同意按照《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锁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7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72万股，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1.21%，占公司总股本的0.08%。

2、2017年1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74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3,362.9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1月25日。由于原7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对象由814人调整为740人，原74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一部分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剩余部分作为预留。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变，其中首次授予3,362.9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13%；预留437.1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41%。

2017年5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部分激励对象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或调整认购限制性股票数量额度，公司将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对象由740人调整为552人，原188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一部分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剩余部分作为预留。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变，其中首次授予3,182.3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96%；预留617.7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57%。

3、2017年4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离职的激励对象邹晓华、杨焰、蒲忠海、冯水松、张宏宇五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并同意将沈红星等2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占获授股票总数的30%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注销422,000股，回购价格为7.70元/股。

2016年5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回购注销部分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080股。

上述两次回购注销事项公司已于2017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合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8,080股。

4、2017年7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3号），核准你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535,060股股份、向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39,864股股份、向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879,054股股份、向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62,16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鉴于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派发现金的总额32,242,937.13元（含税）不变，按照权益分派时公司总股本1,106,587,571股计算，每10股派发的现金股利调整为人民币0.29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原13.32元/股调整为13.29元/股。因此相应的发行股份作出如下调整：向凯腾投资发行37,619,789股，亿倍投资3,748,306股、

亿格投资发行1,883,295股、亿泰投资发行463,205股，合计发行43,714,595股股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5月11日，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第三期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期限制性股票最终登记的授予数量为3,182.30万股，授予对象共552名，授予日为2017年1月25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5月12日。

2、2017年8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8,08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423%。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和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其中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6,080股；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422,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106,587,571股变更为1,106,119,491股。

3、2017年12月22日，上市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向交易对方凯腾投资、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合计发行43,714,595股，全部为有条件限售股。公司已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帐后将于2017年12月22日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06,119,491股增加至1,149,834,086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分别增加了31,823,000股和43,714,595股。上述股份到账后，按报告期末最新总股本1,149,834,086股摊薄计算，公司2016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27元/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3.2663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刘双广	287,339,857	0	41,500,000	328,839,85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首发后限售股拟于2018年12月4日解除限售，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25%
王云兰	61,071,095	14,093,329	0	46,977,766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自2015年11月18日起第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分三批解锁
平安大华基金一	44,117,647	0	0	44,117,647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年12月4日

平安银行—广东粤财信托—粤财信托 金定向 16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易方达资产—工商银行—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764,705	0	0	21,764,705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12 月 4 日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14,705,882	0	0	14,705,882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12 月 4 日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兴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764,705	0	0	11,764,705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12 月 4 日
叶卫春	11,047,614	2,549,449	0	8,498,165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分三批解锁
俞仲勋	9,693,313	2,236,918	0	7,456,395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分三批解锁
傅天耀	9,693,313	2,236,918	0	7,456,395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分三批解锁
程懿	8,339,023	1,924,389	0	6,414,63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分三批解锁
陈映庭	7,331,173	0	0	7,331,173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汤军达	4,851,990	1,119,690	0	3,732,3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分三批解锁
欧阳浩哲	2,709,069	0	0	2,709,069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李祥明	1,145,644	0	0	1,145,64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蒋宇新	1,940,796	447,876	0	1,492,92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杨志健	1,433,796	0	0	1,433,796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周建康	1,412,780	0	0	1,412,78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姚晓军	621,307	0	0	621,30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雪立新	527,995	0	0	527,995	首发后个人限售股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第 12 个月、36 个月分两批解锁
凯利易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7,619,789	37,619,789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12 月 22 日
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883,295	1,883,295	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 12 月 22 日
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748,306	3,748,306	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 12 月 22 日
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463,205	463,205	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 12 月 22 日
其他(股权激励对象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	7,615,633	2,205,365	31,823,000	37,233,268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 25%。解锁期为三年的股权激励限售股每年按照 30%、30%、40% 份三批解锁, 解锁期为五年的每年按照 20% 分五批解锁。
合计	509,127,337	26,813,934	117,037,595	599,350,99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2017 年 01 月 25 日	7.96 元/股	218,230,000	2017 年 05 月 12 日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2017 年 12 月 22 日	13.29 元/股	43,714,595	2017 年 12 月 22 日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2018 年 01 月 05 日	13.00 元/股	25,384,515	2018 年 01 月 05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三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向552名激励对象授予31,823,000股限制性股票,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7.96元,并于2017年5月11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74,764,571股变为1,106,587,571股。

2、2017年12月22日，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向交易对方凯腾投资、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合计发行43,714,595股，全部为有条件限售股。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06,119,491股增加至1,149,834,086股。

3、2018年1月5日，公司向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深圳招银电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5,384,615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49,834,086增加至1,175,218,701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业绩考核不达标以及离职的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8,08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1,106,587,571 减少至 1,106,119,491 股。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向交易对方凯腾投资、亿倍投资、亿格投资、亿泰投资合计发行 43,714,595 股，全部为有条件限售股。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06,119,491 股增加至 1,149,834,086 股。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向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深圳招银电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25,384,615 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49,834,086 增加至 1,175,218,701 股。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7,531,845,067.79，比年初增长了 55.93%，公司负债为 2,377,622,062.79 元，比年初增长了 126.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64,695,747.73 元，比年初增长了 34.85%。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1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1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双广	境内自然人	31.58%	363,119,810	-20,000,000	328,839,857	34,279,953	质押	223,020,000
王云兰	境内自然人	8.00%	91,955,530	-2,000,000	46,977,766	44,977,764	质押	9,860,50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	其他	3.84%	44,117,647	0	44,117,647	0		

广东粤财信托—粤财信托金定向 16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凯利易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7%	37,619,789	0	37,619,789	0		
易方达资产—工商银行—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89%	21,764,705	0	21,764,705	0		
张振荣	境内自然人	1.74%	20,000,000	+20,000,000	0	2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零四组合	其他	1.29%	14,889,825	+3,000,040	0	14,889,825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14,705,882	0	14,705,882	0		
傅天耀	境内自然人	1.24%	14,292,789	-620,000	7,456,395	6,836,394		
俞仲勋	境内自然人	1.24%	14,243,889	-668,900	7,456,395	6,787,49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2017 年 12 月 22 日,上市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向交易对方凯腾投资发行 37,619,7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7%,全部为有条件限售股,列入上市公司股东名册前 10 名。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王云兰	44,977,764		人民币普通股	44,977,764				
刘双广	34,279,953		人民币普通股	34,279,953				
张振荣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零四组合	14,889,825		人民币普通股	14,889,8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1,600				
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9,170,814		人民币普通股	9,170,814				
傅天耀	6,836,394		人民币普通股	6,836,394				
俞仲勋	6,787,494		人民币普通股	6,787,4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73,552		人民币普通股	5,573,55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54,771		人民币普通股	4,454,77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双广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63,119,8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58%,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双广先生通过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534,2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除此之外,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张振荣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00 股,实际持有 20,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双广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最近 7 年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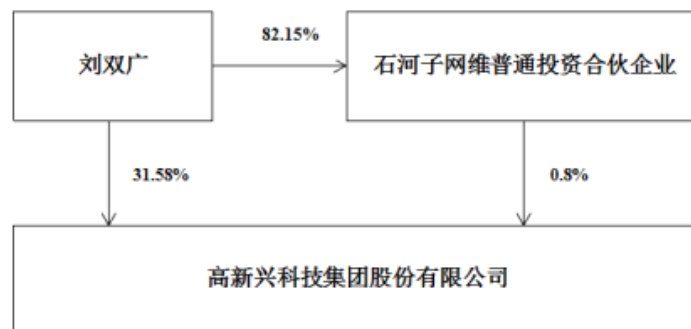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双广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最近 7 年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刘双广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07年06月08日	2019年08月08日	383,119,810	0	20,000,000	0	363,119,810
侯玉清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1年06月30日	2019年08月08日	653,680	0	0	2,000,000	2,653,680
高庆	执行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3月10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800,000	800,000
方英杰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3年07月24日	2019年08月08日	592,800	0	0	1,000,000	1,592,800
贾幼尧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1月18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0	0
陈婧	董事、副 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女	37	2015年12月31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100,000	100,000
吴向能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4	2011年05月13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毛真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3年07月24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0	0
叶伟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3年07月24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0	0
钮彦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7年06月12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0	0
江涛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41	2016年08月09日	2019年08月08日	12,600	0	0	0	12,600
程静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6年08月09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0	0
孙选宏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4年06月04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0	0
蒋成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9	2007年06月08日	2019年08月08日	341,680	0	0	0	341,680
黄国兴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5年10月26日	2019年08月08日	200,000	0	0	140,000	340,000
付洪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4月15日	2019年08月08日	0	0	0	100,000	1,000,000
古永承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7年12月27日	2019年08月08日	0	100	0	1,200,000	1,200,100
合计	--	--	--	--	--	--	384,920,570	100	20,000,000	5,340,000	371,160,67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婧	董事	任免	2017年03月10日	经广泛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陈婧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高庆	执行董事	任免	2017 年 03 月 10 日	经广泛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高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与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吴向能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6 月 12 日	吴向能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期已经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钮彦平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06 月 12 日	鉴于吴向能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期已经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经广泛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钮彦平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古永承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12 月 27 日	经公司总裁侯玉清先生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古永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刘双广，男，中国国籍，1965年9月出生。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通信研究所课题组长。1997年创办广东高新兴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自200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兼任讯美科技、中兴物联、中兴智联董事长。

2、侯玉清，男，中国国籍，1963年12月出生。毕业于西北电讯工程学院无线电通信专业（本科）、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硕士），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江西有线电厂、广州通信研究所第五研究室、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现兼任中兴物联、讯美科技、北屯高新兴董事，高宝嘉业董事长。

3、高庆，男，1962年2月生，华南工学院本科毕业，工学学士。曾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3月10日起任公司董事、星联天通公司董事。

4、方英杰，男，中国国籍，1971年2月出生。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高级客户经理、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移动终端事业部南方区销售总监。2009年2月进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华南大区总经理、平安事业部总经理，自2013年7月24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兼任深圳高新兴、高领投资董事。

5、贾幼尧，男，1964年3月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多项。历任中电科技集团第三十六研究所民品开发部总经理、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6年1月18日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6、陈婧，女，1981年2月生，上海复旦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硕士，在读法国里昂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曾任第一财经日报记者、广东省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广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2月31日起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7年3月10日增选为公司董事。

7、钮彦平，男，1971年4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广州玮铭会计师（税务师）事务所所长，现

担任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监督检查局、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渔业局、广州市财政局等单位专家组专家，广东省国家税务局特邀监察专员。

8、毛真福，男，中国国籍，1963年8月出生。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电信系、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广州铁路局、3M中国有限公司、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诺基亚西门子网络公司，现任深圳市易思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新海宜（SZ002089）董事，自2013年7月24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叶伟明，男，中国国籍，1963年9月出生。毕业于中山大学哲学系，本科学历。律师。曾任职于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珠江律师事务所、广东三正律师事务所、广东信扬律师事务所，现为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高级合伙人，全通教育、讯方技术独立董事，自2013年7月24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0、江涛，男，中国国籍，1976年2月出生。毕业于沈阳农业大学兽医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2月进入公司，曾任本公司东北区销售负责人、营销中心副总监、通信事业部东北大区总经理，现任国迈科技营销总监。2016年8月9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程静，男，中国国籍，1975年7月出生。毕业于长铝工学院，专科学历。2001年8月进入本公司，在公司历任研发测试、售前技术、售后技术、工程管理部副经理等多个工作岗位，自2012年11月22日起至今任通信事业部江西区域经理。2016年8月9日起，任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2、孙选宏，男，中国国籍，1977年8月出生。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营销中心大区经理、大区总经理、通信事业部营销总监等职务，自2013年6月3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3、蒋成，男，中国国籍，196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广州迪森锅炉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自2007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自2015年12月24日起至今兼任讯美科技董事，2015年10月起至今兼任创联电子、国迈科技董事。

14、黄国兴，男，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曾任广东南方卫星通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电信广东无线网络运营中心副总经理。自2015年10月26日起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5、付洪涛，男，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武汉理工大学应用电子专业学士学位。1996年-1998年任深圳天极通讯公司销售经理，1998年至2006年工作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广州办事处副经理，长沙、武汉办事处经理等职，2006年-2015年工作于深圳中兴力维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201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6、古永承先生，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硕士学历。1997年至2012年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办事处经理、品牌部总经理、供应链经营部总经理；2013年至2017年任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双广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16日	2018年12月23日	否
刘双广	广东高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14日	2017年05月17日	否
刘双广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08日		否
刘双广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19日		否
刘双广	深圳高新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09日		否
刘双广	天津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7月13日		否
刘双广	无锡中兴慧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19日		否
侯玉清	北屯市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9月08日	2018年09月07日	否
侯玉清	宝鸡市高宝嘉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6月15日		否
侯玉清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28日		否
侯玉清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16日		否
高庆	深圳市星联天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02日		否
方英杰	深圳市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04日		否
方英杰	广东高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5月14日	2018年05月13日	否
贾幼尧	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02月29日	2018年10月19日	否
贾幼尧	杭州创联智安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6月29日		否
陈婧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4日	2018年12月23日	否
陈婧	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0日	2018年10月19日	否
陈婧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1日	2018年10月20日	否
陈婧	西安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17日		否
钮彦平	广州玮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钮彦平	清远市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钮彦平	广州市扶元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毛真福	深圳市易思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毛真福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叶伟明	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管委会主任、高级合伙人			是
叶伟明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1月02日	2019年09月08日	是
叶伟明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09日	2018年06月01日	是

蒋成	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20 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否
蒋成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蒋成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8 年 10 月 20 日	否
黄国兴	张掖市高新兴智慧城市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否
黄国兴	喀什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2 月 23 日		否
付洪涛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7 月 19 日		否
付洪涛	海城市高新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9 月 25 日		否
付洪涛	北屯市高新兴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7 月 27 日		否
古永承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2 月 28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所列示的公司董、监、高除在上述公司任职外，未在其他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
-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
- (3) 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薪酬体系相关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为依据考核确定并发放。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为581.01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双广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18.19	否
侯玉清	董事、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1.44	否
高庆	执行董事	男	56	现任	45.82	否

方英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41.62	否
贾幼尧	董事	男	54	现任	74.51	否
陈婧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7	现任	50.03	否
钮彦平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	否
吴向能	独立董事	男	44	离任	5.5	否
毛真福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	否
叶伟明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	否
江涛	监事会主席	男	41	现任	35.56	否
程静	监事	男	42	现任	29.9	否
孙选宏	监事	男	40	现任	37.69	否
蒋成	财务总监	男	49	现任	31.47	否
黄国兴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21.22	否
付洪涛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7.54	否
古永承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07.59	否
合计	--	--	--	--	581.0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侯玉清	董事、总经理	0	0	0	13.30	0	0	2,000,000	7.96	2,000,000
高庆	执行董事	0	0	0	13.30	0	0	800,000	7.96	800,000
方英杰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13.30	0	0	1,000,000	7.96	1,000,000
陈婧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13.30	0	0	100,000	7.96	100,000
付洪涛	副总经理	0	0	0	13.30	0	0	100,000	7.96	100,000
黄国兴	副总经理	0	0	0	13.30	200,000	0	200,000	7.96	340,000
古永承	副总经理	0	0	0	13.30	0	0	1,200,000	7.96	1,200,000
合计	--	0	0	--	--	200,000	0	5,400,000	--	5,540,000
备注（如有）	1、2016年2月25日，公司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黄国兴先生限制性股票20万股，授予价格为7.7元/股，按授予数量的30%、30%及40%分三批解锁。公司对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其占获授股票总数的30%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的6万股股份回购注销，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事项已于2017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截止报告期末，									

	上述激励人员的限制性股票尚未解锁。2、2017年1月25日，公司实施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侯玉清先生、高庆先生、方英杰先生、陈婧女士、黄国兴先生、付洪涛先生、古永承先生分别授予限制性股票 200 万股、80 万股、100 万股、10 万股、20 万股、10 万股，授予价格 7.96 元/股，分别按照授予数量的 30%、30%、40%分三批解锁。上述股份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激励人员的限制性股票尚未解锁。
--	--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0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6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9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5
销售人员	276
技术人员	1,842
财务人员	60
行政人员	431
合计	2,9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00
本科	1,425
大专	800
中专、高中及以下	439
合计	2,964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管理体系体现高新兴的价值分配的导向，建立与职责、能力差异、市场水平及绩效体现等关联关系，确保发挥薪酬的激励及牵引作用；薪酬作为分配价值形式之一，遵循以岗定级、以级定薪，岗变薪酬，易岗易薪原则、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思想，体现战略导向原则、结果导向原则、内部公平和外部竞争原则。薪酬主要由固定工资、浮动薪酬和福利三大部分构成，针对不同职位族和职级设计薪酬结构。

3、培训计划

公司针对员工建立了完善的培训计划，培训体系由新员工入职培训、岗前培训、晋升培训、在职培训构成：

1) 公司针对新员工开展入职培训，新员工在办理入职手续后还未正式上岗前应接受必备课程训练，通过训练，强化新员工对公司和任职岗位的认识和了解，增强新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对工作的信心。

2) 员工在正式上岗之前，对其应具备的知识、技能所进行岗前培训，主要包括基础业务知识、岗位基本规范、岗位工作技能等。

3) 公司针对获取晋升机会的员工，对其所应具备的知识、技能、管理能力等方面进行晋升培训。中高层干部还将参加定期的标杆企业参访，高端培训课程等提升视野和格局。

4) 公司根据每年度整体培训规划开展员工在职培训，采用公司指定、部门推荐、员工本人申请三种方式来确定培训计划，组织员工接受与公司业务和岗位需求相关的培训。公司会逐步优化职级体系，依照岗位任职要求，建立分级分类的课程体系。同时，为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公司还会引进外部专家，行业专家进行主题分享，提升员工专业技能。

5) 集团在逐步打造知识共享平台，例如e-learning、集团管理智慧分享，专家技术分享等内容，创建分享、共赢的学习氛围，打造学习型组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章程》和各内部控制制度，发挥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完善了董事会的职能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程序性，不断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保证独立性。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7 年 01 月 11 日	2017 年 0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96%	2017 年 03 月 10 日	2017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95%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17 年 03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3%	2017 年 04 月 13 日	2017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98%	2017 年 05 月 09 日	2017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97%	2017 年 06 月 12 日	2017 年 06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99%	2017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0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钮彦平	9	9	0	0	0	否	2
吴向能	9	9	0	0	0	否	5
毛真福	18	18	0	0	0	否	7
叶伟明	18	18	0	0	0	否	7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等公司相关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内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

求，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就下列事项开展工作：（1）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2）与公司审计部就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保持沟通；（3）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季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计划；（4）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建议。

2、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7年公司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听取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汇报并参与对其进行年度考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2017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重点对2016年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算、股权激励实施情况进行审核。

4、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2017年度，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重点对公司拟选举和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未发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禁止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体系，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晋升、培训和奖惩激励机制，有效的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促进了公司业绩稳定持续发展，更好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根本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7人参与了本次计划，被授予限制性股票540万元股，占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16.97%。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①重大缺陷：a.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b.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c.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d.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②重要缺陷：a.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①重大缺陷：a.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并受到重大处罚；b.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c.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d. 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未得到整改；e.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②重要缺陷：a. 对公司的战略制定、实施，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b. 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c. 违反公司内部规章，形成较大金额损失；d.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A.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①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 $\times 5\%$ ；②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times 3\%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5\%$ ；③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3\%$ 。B.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①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 $\times 5\%$ ；②重要缺陷：资产总额 $\times 3\%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 $\times 5\%$ ；③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 $\times 3\%$ 。（注：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A.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①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geq 营业收入 $\times 5\%$ ；②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times 3\% \leq$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5\%$ ；③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3\%$ 。B.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①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geq 资产总额 $\times 5\%$ ；②资产总额 $\times 3\% \leq$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 $\times 5\%$ ；③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 $\times 3\%$ 。（注：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p>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p> <p>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8]G1703649003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吉争雄、陈皓淳

审计报告正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兴）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高新兴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高新兴，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高新兴财务报表附注五、40所述，2017年度，高新兴合并口径营业收入2,237,019,731.81元，高新兴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

营业收入为高新兴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是高新兴的关键业绩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估与收入循环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区别销售产品类型并结合行业发展和高新兴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价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 (3) 获取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主要包括对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等条款的检查；
- (4) 区别销售产品类型，检查高新兴与客户的合同、签收单、对方验收确认单据、完工证明、回款单据等重要证据；
- (5) 向主要客户函证了合同及相关结算信息；
- (6) 选择重大样本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商誉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如高新兴财务报表附注五、16所述，2017年12月31日，高新兴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758,198,681.73元，其中商誉减值准备为532,370,427.87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高新兴每年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高新兴关于商誉减值测试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9。

鉴于商誉对高新兴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及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与公司管理层及外部评估专家讨论，了解各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评估宏观经济对行业发展的影响；

(2) 评价评估专家的工作结果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工作结果与其他审计证据的一致性，专家的工作涉及使用重要的假设和方法的相关性和合理性等；

- (3) 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

(三)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高新兴财务报表附注五、3所述，2017年12月31日，高新兴合并口径应收账款余额1,141,504,391.53元，坏账准备余额100,251,427.14元，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1,041,252,964.39元，高新兴关于应收账款的坏账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由于高新兴财务报表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高，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专业判断和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分析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并复核

了应收账款账龄；

(4) 获取高新兴坏账准备计提明细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结合函证程序及资产负债表日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高新兴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高新兴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高新兴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高新兴、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高新兴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高新兴持续经营能力

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高新兴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高新兴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吉争雄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皓淳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6,160,235.83	1,051,376,298.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214,435.06	48,733,903.34
应收账款	1,003,101,359.16	660,751,025.44
预付款项	24,499,907.46	10,153,721.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6,802,805.82	72,208,812.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1,350,310.93	330,286,085.5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7,846,964.58	233,391,430.46
其他流动资产	258,961,656.46	161,508,844.08
流动资产合计	4,276,937,675.30	2,568,410,121.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6,304.35	1,526,304.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62,788,800.30	754,474,581.69
长期股权投资	78,625,821.44	131,537,222.43
投资性房地产	55,019,048.12	
固定资产	128,327,339.06	79,394,128.58
在建工程	15,345,661.53	316,984.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126,257.91	52,826,324.50
开发支出		
商誉	1,699,722,051.06	1,167,351,623.19
长期待摊费用	5,651,803.13	231,300.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02,890.07	18,179,49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81,415.52	55,971,10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4,907,392.49	2,261,809,072.37
资产总计	7,531,845,067.79	4,830,219,193.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2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9,202,158.25	145,672,184.23
应付账款	1,117,154,342.81	516,817,520.30
预收款项	73,940,956.95	74,208,857.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2,821,804.79	73,507,776.37
应交税费	101,901,007.85	52,772,022.28
应付利息	91,229.18	
应付股利	449,024.55	487,989.59

其他应付款	311,071,179.06	63,172,630.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32,510.65	16,363,240.51
其他流动负债	30,465,324.58	
流动负债合计	2,189,729,538.67	943,282,22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95,942.9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220,321.61	
递延收益	4,405,075.85	5,740,112.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256,185.95	53,871,12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3,010,940.71	46,683,591.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892,524.12	107,890,773.76
负债合计	2,377,622,062.79	1,051,172,995.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4,928,701.00	1,074,764,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30,176,801.53	2,055,788,070.78
减：库存股	272,011,360.00	30,818,3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675,982.08	60,427,066.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7,925,623.12	595,559,40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4,695,747.73	3,755,720,730.13
少数股东权益	89,527,257.27	23,325,46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54,223,005.00	3,779,046,198.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31,845,067.79	4,830,219,193.47

法定代表人：刘双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宇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8,527,229.95	798,292,534.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3,153,429.74
应收账款	453,252,954.12	319,063,081.09
预付款项	7,044,576.37	3,789,142.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921,130.50	75,818,316.89
存货	313,699,273.86	191,049,772.7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6,097,220.81	225,064,763.34
其他流动资产	53,575,927.60	83,859,696.97
流动资产合计	2,263,118,313.21	1,700,090,737.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9,607.84	1,519,607.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98,375,096.04	730,273,359.06
长期股权投资	2,755,369,874.21	1,865,495,388.6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778,711.85	70,503,837.37
在建工程	14,115,931.80	316,984.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846,121.40	8,518,229.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38,245.24	12,552,57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54,537.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9,998,125.90	2,689,179,981.74
资产总计	6,283,116,439.11	4,389,270,719.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2,508,522.93	117,469,309.23
应付账款	760,477,790.74	402,399,279.72
预收款项	7,903,190.93	40,181,786.79
应付职工薪酬	80,353,593.69	47,748,265.89
应交税费	23,311,252.12	16,063,549.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49,024.55	487,989.59
其他应付款	281,326,252.21	33,026,889.1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49,212.64	16,363,240.51
其他流动负债	20,738,293.73	
流动负债合计	1,379,517,133.54	673,740,31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00,000.00	5,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094,255.19	46,683,028.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773,600.96	46,683,591.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367,856.15	98,866,620.01
负债合计	1,541,884,989.69	772,606,930.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4,928,701.00	1,074,764,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3,412,340.17	2,108,072,806.04
减：库存股	272,011,360.00	30,818,380.00
其他综合收益	-60.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675,982.08	60,427,066.01
未分配利润	581,225,846.48	404,217,726.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41,231,449.42	3,616,663,789.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83,116,439.11	4,389,270,719.4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37,019,731.81	1,307,666,649.48
其中：营业收入	2,237,019,731.81	1,307,666,649.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5,651,015.11	1,019,893,014.26
其中：营业成本	1,431,549,452.88	719,914,438.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863,737.94	10,793,369.35
销售费用	156,819,561.77	135,003,492.46
管理费用	300,040,831.34	195,948,111.54
财务费用	-67,537,715.20	-67,738,661.96
资产减值损失	22,915,146.38	25,972,264.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107.32	-5,492,93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06,171.84	-5,977,501.4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561.22	-20,821.72
其他收益	67,151,627.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309,675.39	282,259,880.05
加：营业外收入	7,776,201.38	73,664,807.60
减：营业外支出	405,229.09	149,517.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680,647.68	355,775,170.24
减：所得税费用	55,587,241.04	40,010,253.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093,406.64	315,764,916.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271,461.34	315,957,689.02
少数股东损益	-8,178,054.70	-192,772.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0,093,406.64	315,764,916.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271,461.34	315,764,916.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78,054.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	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双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宇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16,086,783.00	775,075,868.44
减：营业成本	1,128,274,688.29	481,562,450.58
税金及附加	4,193,394.45	5,550,570.40
销售费用	83,101,270.37	86,666,049.32
管理费用	124,743,815.12	85,667,916.93
财务费用	-63,917,270.12	-64,554,188.77
资产减值损失	13,334,854.52	16,795,872.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04,745.73	-2,417,48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16,734.55	-2,150,232.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566.84	
其他收益	28,443,101.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444,310.73	160,969,711.07
加：营业外收入	3,369,286.49	39,756,605.99
减：营业外支出	196,180.77	90,08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617,416.45	200,636,237.06
减：所得税费用	33,128,255.71	26,675,633.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489,160.74	173,960,603.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3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3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0.3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2,489,100.43	173,960,603.1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6,201,048.23	1,485,697,133.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211,191.03	62,584,688.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15,828.56	108,143,80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7,228,067.82	1,656,425,62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7,515,165.07	879,284,799.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562,219.79	213,393,672.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071,607.26	108,413,000.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49,653.67	175,688,83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4,598,645.79	1,376,780,30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9,422.03	279,645,31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69,558.37	551,47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3,956.35	79,124.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12,627.62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16,142.34	6,630,59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708,735.33	44,568,57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745,011.36	125,004,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1,423,755.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53,746.69	310,996,32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37,604.35	-304,365,73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7,945,075.00	56,613,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686,000.00	25,85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0,000.00	2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665,075.00	56,893,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27,105.60	10,989,773.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4,200.00	114,409.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0,554.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07,659.84	22,989,773.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457,415.16	33,903,726.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7.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449,232.84	9,185,39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3,660,716.41	1,124,475,32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9,109,949.25	1,133,660,716.4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1,361,270.84	1,047,372,626.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55,401.47	33,895,378.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95,692.44	83,210,72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812,364.75	1,164,478,72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1,802,259.69	708,828,604.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805,629.14	117,749,54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87,576.77	46,025,93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76,748.26	110,525,60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372,213.86	983,129,68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40,150.89	181,349,039.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67,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00.00	54,539.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8,011.18	242,746.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9,011.18	73,297,285.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349,544.72	20,134,63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290,811.36	340,218,897.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640,356.08	360,353,53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521,344.90	-287,056,245.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8,259,075.00	30,761,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259,075.00	30,761,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272,535.29	10,707,234.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0,554.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53,089.53	10,707,23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405,985.47	20,054,265.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324,791.46	-85,652,94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488,587.48	904,141,52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2,813,378.94	818,488,587.4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4,764,571.00				2,055,788,070.78	30,818,380.00			60,427,066.01		595,559,402.34	23,325,468.11	3,779,046,19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4,764,571.00				2,055,788,070.78	30,818,380.00			60,427,066.01		595,559,402.34	23,325,468.11	3,779,046,19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164,130.00				1,074,388,730.75	241,192,980.00			23,248,916.07		352,366,220.78	66,201,789.16	1,375,176,806.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8,271,461.34	-8,178,054.70	400,093,40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164,130.00				1,077,571,688.80							68,400,000.00	1,246,135,818.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922				1,048,325							68,400,000	1,217,647

	,210.00				,676.32						0.00	,886.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082,592.48							34,082,592.48
4. 其他	-758,080.00				-4,836,580.00							-5,594,660.00
(三) 利润分配								23,248,916.07		-55,905,240.56		-32,656,324.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48,916.07		-23,248,916.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656,324.49		-32,656,324.4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182,958.05	241,192,980.00					5,979,843.86	-238,396,094.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4,928,701.00				3,130,176,801.53	272,011,360.00		83,675,982.08		947,925,623.12	89,527,257.27	5,154,223,005.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0,769,571.00				2,008,579,502.11	10,409,040.00			43,031,005.69		307,745,419.35	7,547,361.20	3,427,263,81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0,769,571.00				2,008,579,502.11	10,409,040.00			43,031,005.69		307,745,419.35	7,547,361.20	3,427,263,81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5,000.00				47,208,568.67	20,409,340.00			17,396,060.32		287,813,982.99	15,778,106.91	351,782,378.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5,957,689.02	-192,772.55	315,764,916.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95,000.00				34,664,595.88							13,002,000.00	51,661,595.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95,000.00				26,766,500.00							13,002,000.00	43,763,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898,095.88								7,898,095.8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396,060.32		-28,143,706.03		-10,747,64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96,060.32		-17,396,060.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47,645.71		-10,747,645.7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2,543,972.79	20,409,340.00					2,968,879.46	-4,896,487.7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4,764,571.00				2,055,788,070.78	30,818,380.00		60,427,066.01		595,559,402.34	23,325,468.11	3,779,046,198.2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4,764,571.00				2,108,072,806.04	30,818,380.00			60,427,066.01	404,217,726.30	3,616,663,78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4,764,571.00				2,108,072,806.04	30,818,380.00			60,427,066.01	404,217,726.30	3,616,663,78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164,130.00				1,065,339,534.13	241,192,980.00	-60.31		23,248,916.07	177,008,120.18	1,124,567,660.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31			232,489,160.74	232,489,100.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164,130.00				1,065,438,525.80						1,165,602,655.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922,210.00				1,048,325,676.32						1,149,247,886.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949,429.48						21,949,429.48

4. 其他	-758,080.00				-4,836,580.00						-5,594,660.00
(三) 利润分配									23,248,916.07	-55,481,040.56	-32,232,124.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48,916.07	-23,248,916.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232,124.49	-32,232,124.4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8,991.67	241,192,980.00					-241,291,971.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4,928,701.00				3,173,412,340.17	272,011,360.00	-60.31		83,675,982.08	581,225,846.48	4,741,231,449.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0,769,571.00				2,062,921,821.49	10,409,040.00			43,031,005.69	258,400,829.14	3,424,714,187.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0,769,571.00				2,062,921,821.49	10,409,040.00			43,031,005.69	258,400,829.14	3,424,714,187.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3,995,000				45,150,984.	20,409,340.			17,396,060.	145,816,8	191,949,60

额（减少以“-”号填列）	.00				55	00			32	97.16	2.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960,603.19	173,960,60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95,000.00				32,607,011.76						36,602,011.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95,000.00				26,766,500.00						30,761,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40,511.76						5,840,511.7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396,060.32	-28,143,706.03	-10,747,64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96,060.32	-17,396,060.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47,645.71	-10,747,645.7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543,972.79	20,409,340.00					-7,865,367.2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4,764,571.00				2,108,072,806.04	30,818,380.00			60,427,066.01	404,217,726.30	3,616,663,789.35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2819号六楼

2. 公司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活动：以物联网技术为核心，并通过内生与外延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智慧城市、通信监控、铁路信息化、公安信息化等构建主营业务板块。

3.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子 公 司 名 称	以下简称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讯美科技”或“讯美电子”
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创联电子”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	“国迈科技”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中兴智联”
江苏公信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公信”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中兴物联”
广东高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领投资”
北屯市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北屯高新兴”
珠海横琴高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高鑫”
无锡高新兴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高新兴”
深圳市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兴”
望谟县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望谟高新兴”
易方达资产智慧城市二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易方达二号”
高新兴（宁乡）智慧城市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宁乡高新兴”
喀什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喀什高新兴”
张掖市高新兴智慧城市有限责任公司	“张掖高新兴”
高新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高新兴”
北屯市高新兴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北屯智慧”
云南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高新兴”
宝鸡市高宝嘉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高宝嘉业”
海城市高新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城高新兴”
广州高新兴万联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兴万联”

通过创联电子控制的孙公司如下：

孙 公 司 名 称	以下简称
杭州创联智安软件有限公司	“创联智安”

通过中兴智联控制的孙公司如下：

孙 公 司 名 称	以下简称
天津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中兴软件”
无锡中兴慧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兴慧通”

过中兴物联控制的孙公司如下：

孙 公 司 名 称	以下简称
西安中兴物联软件有限公司	“西安物联”
深圳星联天通科技有限公司	“星联天通”
深圳高新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兴物联”
高新兴物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物联”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并产生或有对价的会计处理

某些情况下，合并各方可能在合并协议中约定，根据未来一项或多项或有事项的发生，购买方通过发行额外证券、支付额外现金或其他资产等方式追加合并对价，或者要求返还之前已经支付的对价。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或有对价符合权益工具和金融负债定义的，购买方应当将支付或有对价的义务确认为一项权益或负债；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的，购买方应当将符合合并协议约定条件的、可收回的部分已支付合并对价的权利确认为一项资产。

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对原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应当区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或有对价为权益性质的，不进行会计处理；或有对价为资产或负债性质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处理，如果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中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应按该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资本公积；如果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中的金融工具，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或其他相应的准则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报表中单独列示。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确定。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末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当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司通过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

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有效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应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采用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对于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如果可供出售类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特殊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A、物联网无线通信业务账龄组合		
1-6 个月		
6-12 个月	15.00%	15.00%
12-18 个月	50.00%	50.00%
18-24 个月	75.00%	75.00%
24 个月以上	100.00%	100.00%
B、其他业务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80.00%	5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发出商品、BT项目支出、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领用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并且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盘点结果如与账面记录不符，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年终结账前处

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持有待售资产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

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7-40 年	0-5%	2%-1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0-5%	9.5%-1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5%	19%-33%
其 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5%	19%-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3-5年
电子技术组合	7-20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

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假定在计量日将该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d、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工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a、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 BT项目：

公司采用BT业务模式的项目，本公司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本公司未提供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进入BT项目回购期，回购期内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5) 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业务包括自行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硬件销售、配套服务及BT/BOT项目等，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①自行研制的软件产品：属单独售卖的软件产品按合同约定，需安装调试的在安装调试完成、投入运行并经对方确认后确认收入；配套硬件的软件产品：随硬件销售确认收入。
- ②硬件销售：在产品发出，取得对方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
- ③配套服务：按合同约定在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同时在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

收入。

④BT/BOT项目：根据业主方出具的完工报告或初验报告，对合同金额中已通过业主方确认的完工进度部分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企业合并；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

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和监事会	2016 年度会计科目不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董事会和监事会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 8,663.02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29,484.74 元，资产处置收益金额增加 -20,821.72 元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董事会和监事会	2016 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315,764,916.4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年6 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 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10%、12.5%、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利得税	应评税利润	1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2.50%
江苏公信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西安中兴物联软件有限公司	免税
深圳星联天通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高新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5%
高新兴物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0%
广东高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北屯市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
珠海横琴高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无锡高新兴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25%
望谟县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高新兴（宁乡）智慧城市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5%
喀什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
张掖市高新兴智慧城市有限责任公司	25%
高新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屯市高新兴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5%
云南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25%
宝鸡市高宝嘉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海城市高新兴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对符合规定的技术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

高新兴：于2008年12月29日取得编号为GR20084400100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1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2011年11月3日取得编号为GF20114400023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年10月10日经《粤科公示[2014]15号》公示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编号为GR20144400087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11月9日，根据公示的2017年度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2017年度按照按照15%计缴企业所得税。

讯美科技：于2010年12月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3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2013年10月11日取得编号为:GR20135110003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年12月20日经《国科火字[2016]171号》公示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发证日期2016年12月5日，证书编号为GR201651100761,2016年至2018年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税率15%。

创联电子：2014年9月29日，创联电子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12月15日，《国科火字[2017]201号》公示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1733002839,2017年至2019年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税率15%。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和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的通知》的规定，公司属于国家规划布局内软件企业，当年未享受优惠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国迈科技：2014年10月10日，公司国迈科技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公司通过了高新资格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17440062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迈科技自2017年至2019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中兴智联：于2015年12月8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批准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15年至2017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中兴软件：于2014年11月27日取得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被认定为软件生产企业，根据财政部颁布《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公司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年为第一个获利年度，2017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江苏公信：于2015年11月3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15年至2017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中兴物联：于2017年10月31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17年至2019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西安物联：于2017年4月27日取得陕西省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被认定为软件生产企业，根据财政部颁布《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公司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为第一个获利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北屯高新兴：根据北屯国家税务局出具的北屯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北国税通[2016]6836号）以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53号）第一条，公司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6年起开始计算免税期。2017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20.22	44,209.97
银行存款	1,553,739,681.39	1,009,261,864.61
其他货币资金	52,409,734.22	42,070,223.75
合计	1,606,160,235.83	1,051,376,298.33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外埠存款1,359,447.64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2,503,057.08元、保函保证金8,547,229.5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292,326.14	38,606,429.74
商业承兑票据	11,922,108.92	10,127,473.60
合计	108,214,435.06	48,733,903.3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787,704.00
合计	28,787,704.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245,757.99	
商业承兑票据	310,000.00	
合计	34,555,757.99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55,600.40	0.29%	3,155,600.4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9,560,185.90	99.66%	96,458,826.74	8.77%	1,003,101,359.16	748,580,342.33	100.00%	87,829,316.89	11.73%	660,751,025.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7,000.00	0.06%	637,000.00	100.00%	0.00					

款											
合计	1,103,352,786.30	100.00%	100,251,427.14	8.78%	1,003,101,359.16	748,580,342.33	100.00%	87,829,316.89	11.73%	660,751,025.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凯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55,600.40	3,155,600.4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合计	3,155,600.40	3,155,600.4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因物联网无线通信业务与其他业务坏账账龄划分和计提比例不同而分别列示如下：

a、物联网无线通信业务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 收 账 款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 例
1-6 个月	56,889,261.58	-	0%
7-12 个月	11,617,322.97	1,742,598.45	15%
13-18 个月	-	-	50%
19-24 个月	18,990.00	14,242.50	75%
24 个月以上	246,029.00	246,029.00	100%
合 计	68,771,603.55	2,002,869.95	1.87%

b、其他业务

账 龄	期末余额		
合 计	1,030,788,582.35	94,455,956.79	9.1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85,127.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72,667.0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 219,864,900.1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19.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 12,076,262.17 元。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243,998.98	82.63%	8,752,113.46	86.20%
1 至 2 年	4,141,148.21	16.90%	1,212,327.35	11.94%
2 至 3 年	85,795.00	0.35%	43,336.13	0.43%
3 年以上	28,965.27	0.12%	145,944.63	1.44%
合计	24,499,907.46	--	10,153,721.5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期末余额 12,981,948.6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52.99%。

其他说明：无

5、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326,507.15	99.28%	6,523,701.33	6.31%	96,802,805.82	76,792,767.52	100.00%	4,583,955.16	5.97%	72,208,812.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7,222.72	0.72%	747,222.72	100.00%	0.00					
合计	104,073,729.87	100.00%	7,270,924.05	6.99%	96,802,805.82	76,792,767.52	100.00%	4,583,955.16	5.97%	72,208,812.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因物联网无线通信业务与其他业务坏账账龄划分和计提比例不同而分别列示如下：

a. 物联网无线通信业务

账 龄	期末余额		
合 计	10,201,948.24	-	-

b. 其他业务

账 龄	期末余额		

2-3年	2,559,038.44	767,711.54	30%
合计	93,124,558.91	6,523,701.33	7.0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73,266.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86,297.6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8,045,464.01	63,516,410.64
业务往来	5,380,962.12	3,380,959.72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8,985,246.87	9,397,183.55
应收出口退税	1,185,152.20	
其他	476,904.67	498,213.61
合计	104,073,729.87	76,792,767.5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保证金及押金	30,600,000.00	1 年以内	29.40%	1,530,000.00
客户 2	保证金及押金	7,260,660.00	1 年以内	6.98%	332,000.00
客户 3	保证金及押金	6,640,000.00	1 年以内	6.38%	332,000.00
客户 4	保证金及押金	2,857,974.00	1 年以内	2.75%	142,898.70
客户 5	保证金及押金	2,700,000.00	2 年以内	2.59%	160,000.00
合计	--	50,058,634.00	--	48.10%	2,496,898.7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849,458.71	3,910,114.00	92,939,344.71	47,699,262.58	925,600.16	46,773,662.42
在产品	26,225,060.13		26,225,060.13	19,386,248.85		19,386,248.85
库存商品	147,556,269.20	5,638,274.63	141,917,994.57	46,417,164.15	2,230,053.25	44,187,110.90
周转材料	405,883.81		405,883.81	80,817.33		80,817.3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725,211.10		7,725,211.10	7,010,465.07		7,010,465.07
在途物资	1,754,654.53		1,754,654.53			
发出商品	439,222,906.31	6,985,073.95	432,237,832.36	212,847,780.95		212,847,780.95
委托加工物资	188,144,329.72		188,144,329.72			
合计	907,883,773.51	16,533,462.58	891,350,310.93	333,441,738.93	3,155,653.41	330,286,085.5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5,600.16	924,500.36	2,060,013.48			3,910,114.00
库存商品	2,230,053.25	1,952,752.88	1,455,468.50			5,638,274.63
在途物资						
发出商品		6,985,073.95				6,985,073.95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3,155,653.41	9,862,327.19	3,515,481.98			16,533,462.5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725,211.1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725,211.10

其他说明：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均为BT项目支出。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87,846,964.58	233,391,430.46
合计	287,846,964.58	233,391,430.46

其他说明：

1、本报告期末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全部是BT项目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起1年内到期的部分从长期应收款-BT应收账款转入的；

2、本报告期末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BT项目应收款是冲减对应的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净额，对应的未实现融资收益为36,987,932.48元。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4,159,869.19	37,699,320.11
理财产品	154,043,379.00	122,999,000.00
预缴增值税	758,408.27	
预交所得税		810,523.97
合计	258,961,656.46	161,508,844.08

其他说明：无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511,804.35	6,995,500.00	2,516,304.35	8,821,804.35	7,295,500.00	1,526,304.35
按成本计量的	9,511,804.35	6,995,500.00	2,516,304.35	8,821,804.35	7,295,500.00	1,526,304.35
合计	9,511,804.35	6,995,500.00	2,516,304.35	8,821,804.35	7,295,500.00	1,526,304.35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信云无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16,304.35			1,516,304.35					5.00%	
CalSysInc.	6,395,500.00			6,395,500.00	6,395,500.00			6,395,500.00	7.00%	
深圳讯美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5.00%	
珠海高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0.00						
国工信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00	300,000.00			300,000.00	0.00	15.00%
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17%
合计	8,821,804.35	1,000,000.00	310,000.00	9,511,804.35	7,295,500.00			300,000.00	6,995,5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7,295,500.00			
本期减少	3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6,995,500.00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 BT 项目应收款	1,162,788,800.30		1,162,788,800.30	754,474,581.69		754,474,581.69	4.75-6.55%
合计	1,162,788,800.30		1,162,788,800.30	754,474,581.69		754,474,581.69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尚云 在线科技 有限公司	2,787,418.06	3,500,000.00		-2,023,022.78						4,264,395.28	
珠海高石 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 合伙）	8,994,073.55			-788,154.12						8,205,919.43	
珠海高石 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 合伙）	27,172,730.82			-2,380,941.64						24,791,789.18	
深圳市中 兴物联科 技有限公 司	92,583,000.00			7,441,964.75	-60.31				-100,024,904.44	0.00	

清远市智慧城市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4,053.30						39,985,946.70	
西安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622,229.15						1,377,770.85	
小计	131,537,222.43	46,500,000.00		613,563.76	-60.31				-100,024,904.44	78,625,821.44	
合计	131,537,222.43	46,500,000.00		613,563.76	-60.31				-100,024,904.44	78,625,821.44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55,365,079.88			55,365,079.88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5,365,079.88			55,365,079.88
(1) 外购	55,365,079.88			55,365,079.8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365,079.88			55,365,079.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346,031.76			346,031.76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46,031.76			346,031.76
(1) 计提或摊销	346,031.76			346,031.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46,031.76			346,031.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55,019,048.12			55,019,048.12
1.期末账面价值	55,019,048.12			55,019,048.12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028,812.03	32,621,147.69	17,469,999.76	14,190,614.44	144,310,573.92
2.本期增加金额	34,672,573.95	25,078,637.57	3,202,205.54	5,515,537.36	68,468,954.42
(1) 购置	34,672,573.95	13,965,873.38	2,205,266.59	5,209,892.14	56,053,606.06
(2) 在建工程转入		11,112,764.19	996,938.95	305,645.22	12,415,348.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71,112.58	447,625.00	268,947.86	2,687,685.44
(1) 处置或报废		1,971,112.58	447,625.00	268,947.86	2,687,685.44
4.期末余额	114,701,385.98	55,728,672.68	20,224,580.30	19,437,203.94	210,091,842.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671,506.77	22,598,235.43	8,723,147.84	7,923,555.30	64,916,445.34
2.本期增加金额	4,642,353.13	9,378,554.93	1,690,691.85	3,398,329.09	19,109,928.99
(1) 计提	4,642,353.13	5,863,949.99	1,439,538.06	3,324,931.97	15,270,773.15
(2) 企业合并增加		3,514,604.94	251,153.79	73,397.12	3,839,155.84
3.本期减少金额		1,683,784.71	390,336.05	187,749.73	2,261,870.49
(1) 处置或报废		1,683,784.71	390,336.05	187,749.73	2,261,870.49
4.期末余额	30,313,859.90	30,293,005.65	10,023,503.64	11,134,134.66	81,764,503.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387,526.08	25,435,667.03	10,201,076.66	8,303,069.28	128,327,339.06
2.期初账面价值	54,357,305.26	10,022,912.26	8,746,851.92	6,267,059.14	79,394,128.58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技园基建	15,345,661.53		15,345,661.53	316,984.68		316,984.68
合计	15,345,661.53		15,345,661.53	316,984.68		316,984.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科技园基 建	85,000,000 .00	316,984.68	13,798,947 .12			14,115,931 .80	18.35%	18.35%				其他
合计	85,000,000 .00	316,984.68	13,798,947 .12			14,115,931 .80	--	--				--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技术组合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373,000.00	5,660,377.36		28,510,225.41	81,416,424.17	124,960,026.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14,605.80	15,494,900.00	25,609,505.80
(1) 购置				2,749,330.40		2,749,330.4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7,365,275.40	15,494,900.00	22,860,175.40
3. 本期减少金额				3,181.00		3,181.00
(1) 处置				3,181.00		3,181.00
4. 期末余额	9,373,000.00	5,660,377.36		38,621,650.21	96,911,324.17	150,566,351.7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65,544.05	157,232.72		11,894,884.18	36,589,484.35	50,107,145.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525.80	943,396.20		5,569,499.01	7,609,151.38	14,309,572.39
(1) 计提	187,525.80	943,396.20		5,247,242.52	7,609,151.38	13,987,315.90
(2) 企业合并增加				322,256.49		322,256.49
3. 本期减少金额				3,181.00		3,181.00

(1) 处置				3,181.00		3,181.00
4. 期末余额	1,653,069.85	1,100,628.92		17,461,202.19	44,198,635.73	64,413,536.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026,557.14	22,026,55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026,557.14	22,026,557.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19,930.15	4,559,748.44		21,160,448.02	30,686,131.30	64,126,257.91
2. 期初账面价值	7,907,455.95	5,503,144.64		16,615,341.23	22,800,382.68	52,826,324.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讯美科技	113,008,149.85			113,008,149.85
创联电子	819,887,208.91			819,887,208.91
国迈科技	147,633,141.08			147,633,141.08
天津智联	140,726,754.61			140,726,754.61
江苏公信	4,572,999.41			4,572,999.41
中兴物联		532,370,427.87		532,370,427.87
合计	1,225,828,253.86	532,370,427.87		1,758,198,681.7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58,476,630.67					58,476,630.67
合计	58,476,630.67					58,476,630.67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大额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说明：

2017年12月，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可收回金额是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测算12%的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根据目前的测算结果不需进一步计提商誉减值，但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2) 杭州创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减值测试说明：

2017年12月，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杭州创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可收回金额是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测算12.80%的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根据目前的测算结果不存在商誉减值，但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3)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减值测试说明：

2017年12月，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可收回金额是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测算14.10%的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根据目前的测算结果不存在商誉减值，但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4)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减值测试说明：

2017年12月，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可收回金额是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测算12%的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根据目前的测算结果不存在商誉减值，但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5)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减值测试说明：

2017年12月，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可收回

金额是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测算计12%的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根据目前的测算结果不存在商誉减值，但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装修费	231,300.20	1,154,082.67	96,538.33		1,288,844.54
光纤费用		62,264.15	25,943.40		36,320.75
车位使用权		3,942,857.14	32,857.14		3,910,000.00
维修基金		420,139.00	3,501.16		416,637.84
合计	231,300.20	5,579,342.96	158,840.03		5,651,803.13

其他说明：无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0,206,244.27	17,515,279.82	93,739,764.66	12,838,739.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2,543.53	97,881.53		
可抵扣亏损	8,336,447.30	1,945,514.32	13,467,187.61	2,020,078.14
超额奖励	3,479,397.95	370,850.77	1,595,943.03	169,591.42
股权激励费用	94,822,389.57	14,223,358.43	15,507,265.28	2,326,089.79
递延收益	4,300,000.00	645,000.00	5,500,000.00	825,000.00
预计负债	5,220,321.61	836,342.33		
预提费用	457,752.45	68,662.87		
合计	237,475,096.68	35,702,890.07	129,810,160.58	18,179,498.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3,731,795.35	9,559,769.31	24,742,743.91	3,711,411.59
不征税收入	17,366,088.93	2,604,913.34	17,989,674.22	2,698,451.11
长期应收款	410,651,416.68	62,122,547.65	316,157,575.43	47,461,264.58
内部未实现利润	4,300,036.46	968,955.65		
合计	496,049,337.42	75,256,185.95	358,889,993.56	53,871,127.2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416,127.50	9,124,660.81
可抵扣亏损	140,657,425.96	220,394,039.19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7,426,967.74	2,979,508.39
合计	156,500,521.20	232,498,208.3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81,175,008.83	
2018 年	83,250,906.21	85,880,452.18	
2019 年	21,706,236.39	21,706,236.39	
2020 年	6,932,445.70	9,312,216.30	
2021 年	24,576,888.18	22,320,125.49	
2022 年	4,190,949.48		
合计	140,657,425.96	220,394,039.19	--

其他说明：无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非流动资产购置款项	7,081,415.52	55,971,104.00
合计	7,081,415.52	55,971,104.00

其他说明：无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28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28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4,945,000.00	1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34,257,158.25	130,672,184.23
合计	279,202,158.25	145,672,184.2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117,154,342.81	516,817,520.30
合计	1,117,154,342.81	516,817,520.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BT 项目维护成本	74,703,584.16	维护义务未履行完毕
合计	74,703,584.16	--

其他说明：无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73,940,956.95	74,208,857.35
合计	73,940,956.95	74,208,857.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乌鲁木齐铁路局	5,148,728.05	货物尚未发出
合计	5,148,728.05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325,412.92	397,981,474.19	288,733,161.30	182,573,725.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2,363.45	14,337,451.15	14,271,735.58	248,079.02
三、辞退福利		303,936.00	303,936.00	
合计	73,507,776.37	412,622,861.34	303,308,832.88	182,821,804.7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502,865.85	354,870,006.83	252,635,146.95	174,737,725.69
2、职工福利费		14,771,448.40	14,771,448.40	0.00
3、社会保险费	151,604.12	10,445,801.84	10,401,289.88	196,11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871.17	8,879,110.46	8,841,408.90	153,572.73
工伤保险费	3,474.72	371,960.73	369,946.54	5,488.91
生育保险费	11,654.04	787,913.34	784,634.93	14,932.45

重大疾病 保险	20,604.19	406,817.32	405,299.52	22,121.99
4、住房公积金	315,534.26	9,055,449.76	8,938,678.00	432,306.0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5,408.69	5,359,369.41	1,986,598.07	3,728,180.03
8、超额业绩奖励		3,479,397.95		3,479,397.95
合计	73,325,412.92	397,981,474.19	288,733,161.30	182,573,725.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0,024.98	13,866,206.49	13,797,880.49	238,350.98
2、失业保险费	12,338.47	471,244.66	473,855.09	9,728.04
合计	182,363.45	14,337,451.15	14,271,735.58	248,079.02

其他说明：无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105,590.00	32,191,611.49
企业所得税	51,327,118.64	17,802,844.89
个人所得税	4,945,674.02	790,896.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38,362.17	926,839.63
房产税	733,102.93	
印花税	450,629.79	74,051.98
教育费附加	1,235,084.86	404,111.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5,195.40	257,916.72
堤围防护费	330,250.04	323,749.10
合计	101,901,007.85	52,772,022.28

其他说明：无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1,229.18	

合计	91,229.18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股利	449,024.55	487,989.59
合计	449,024.55	487,989.5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006,252.48	432,015.12
押金	2,629,542.29	1,768,457.00
业务往来	10,644,803.12	5,947,281.96
员工借款	108,265.67	716,588.95
预提费用	1,047,006.46	
其他	423,949.04	289,907.81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95,211,360.00	54,018,380.00
合计	311,071,179.06	63,172,630.84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待转销项税	22,632,510.65	16,363,240.51
合计	22,632,510.65	16,363,240.51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0,465,324.58	
合计	30,465,324.58	

3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超额业绩奖励		1,595,942.99
合计		1,595,942.99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5,220,321.61		退货准备 2,932,993.90 元，维修保养费 2,287,327.71
合计	5,220,321.6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40,112.05	800,000.00	2,135,036.20	4,405,075.85	
合计	5,740,112.05	800,000.00	2,135,036.20	4,405,075.8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资产补助	240,112.05		135,036.20				105,075.85	与资产相关
视频结构化大数据实战应用云平台关键技术研究和产业化推广项目	5,500,000.00		2,0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 20160161 基于 LTE 的车联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网智能硬件核心模块的关键技术研发								
合计	5,740,112.05	800,000.00	2,135,036.20				4,405,075.85	--

其他说明：

注：报告期内，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注释参见附注五、48“其他收益”和49“营业外收入”。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转销项税	103,010,940.71	46,683,591.44
合计	103,010,940.71	46,683,591.44

其他说明：无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74,764,571.00	100,922,210.00			-758,080.00	100,164,130.00	1,174,928,701.00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授予552名激励对象共计31,823,000股，授予价格为7.96元；

（2）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3号）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分别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619,789股股份、向珠海亿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48,306股股份、向珠海亿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883,295股股份、向珠海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63,205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29元，共计发行新股43,714,595股；

（3）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3号）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深圳招银电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5,384,615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00元；

（4）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8,080股；

(5)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0,000股。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46,681,968.28	1,052,933,252.79	8,032,198.05	3,091,583,023.02
其他资本公积	9,106,102.50	34,095,252.48	4,607,576.47	38,593,778.51
合计	2,055,788,070.78	1,087,028,505.27	12,639,774.52	3,130,176,801.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授予552名激励对象共计31,823,000股，授予价格为7.96元，共计增加股本溢价221,488,080.00元；

(2)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3号）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共计43,714,595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29元，共计增加股本溢价537,252,405.00元；

(3)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凯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3号）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深圳招银电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5,384,615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00元，共计增加股本溢价289,585,191.32元。

(4) 第二期、第三期离职人员及业绩未达标人员股份回购，共计减少股本溢价4,836,580.00元；

(5) 第二期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股权激励费用摊销转出减少其他资本公积4,607,576.47元，增加股本溢价4,607,576.47元，超额抵税实现减少股本溢价111,651.67元。

(6) 公司溢价购买子公司高领投资少数股权，购买价款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3,083,966.38元，调减股本溢价3,083,966.38元。

(7) 各期股权激励摊销增加其他资本公积23,146,132.85元，第二期和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费用超额抵税形成的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其他资本公积10,936,459.63元。

3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带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	30,818,380.00	253,311,080.00	12,118,100.00	272,011,360.00
合计	30,818,380.00	253,311,080.00	12,118,100.00	272,011,36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 31,823,000 股，授予价格 7.96 元，产生回购义务 253,311,080.00 元作为收购库存股处理，全额确认为流动负债。

(2)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达到解锁条件而无需回购的股票 847,200 股，每股 7.7 元，冲减流动负债及库存股 6,523,440.00 元；

(3) 确认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离职及业绩未达标人员回购义务 5,594,660.00 元，冲减流动负债及库存股 5,594,660.00 元。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427,066.01	23,248,916.07		83,675,982.08
合计	60,427,066.01	23,248,916.07		83,675,982.0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5,559,402.34	307,745,419.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5,559,402.34	307,745,419.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271,461.34	315,957,689.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248,916.07	17,396,060.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656,324.49	10,747,645.71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7,925,623.12	595,559,402.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36,130,604.46	1,431,510,995.21	1,306,572,413.45	719,720,043.43
其他业务	889,127.35	38,457.67	1,094,236.03	194,395.00
合计	2,237,019,731.81	1,431,549,452.88	1,307,666,649.48	719,914,438.43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51,329.76	5,648,512.41
教育费附加	2,729,395.37	2,420,791.03
房产税	956,456.85	432,622.15
土地使用税	12,000.08	57,833.33
车船使用税	29,042.62	
印花税	1,006,577.30	609,042.63
堤围防护费	211.08	
地方教育附加	1,378,724.88	1,613,860.71
营业税		10,707.09
合计	11,863,737.94	10,793,369.35

其他说明：

注：（1）报告期各税种主要税率参见本附注四、1。

（2）依据财会[2016]22号文的规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在税金及附加核算。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	146,702,204.71	127,482,486.61
运输费用	2,980,769.96	2,357,319.20

投标费	4,689,191.17	3,392,857.02
广告费	667,376.50	930,148.82
折旧与摊销费用	1,780,019.43	840,680.81
合计	156,819,561.77	135,003,492.46

其他说明：无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经费	77,066,908.80	48,508,121.13
聘请中介机构费	8,019,336.01	3,377,374.17
业务招待费	5,554,402.13	2,143,772.92
税费		1,641,108.26
研发支出	166,457,712.68	111,877,359.90
折旧费用	9,164,723.52	7,647,829.34
无形资产摊销	13,133,640.76	12,854,449.94
股权激励费用	20,644,107.44	7,898,095.88
合计	300,040,831.34	195,948,111.54

其他说明：无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0,370.31	168,129.16
减：利息收入	28,126,714.33	23,225,476.71
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	40,806,476.42	45,052,736.55
加：手续费	465,105.24	373,509.61
汇兑损益		-2,087.47
合计	-67,537,715.20	-67,738,661.96

其他说明：无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13,052,819.19	24,897,668.77
二、存货跌价损失	9,862,327.19	801,704.8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72,890.79
合计	22,915,146.38	25,972,264.44

其他说明：无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06,171.84	-5,977,501.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506.15	-66,903.3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4,769,558.37	551,471.28
合计	-115,107.32	-5,492,933.45

其他说明：无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67,151,627.23	
合计	67,151,627.23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581,312.94	73,655,918.62	7,581,312.94
其他	194,888.44	8,888.98	194,888.44
合计	7,776,201.38	73,664,807.60	7,776,201.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视频结构化大数据实战应用云平台关键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	否	否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术研究及产业化推广项目			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广州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2,803.93		与收益相关
重庆财政局拨付 2017 年拟上市重点培育企业财政奖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服务中心高成长性企业扶持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48,1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企业发展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0,456,028.93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补贴费用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基金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8,400.00	484,200.00	与收益相关

办公室高层次人才专项资金		奖励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计划第二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89,80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资助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23,800.00	697,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61,25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8,209.01	1,807,639.69	与收益相关
自主知识产权超高频 RFID 产品研发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RFID 电子车牌的车辆管理系统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密移动存储介质及其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云计算测试和评价服务公共平台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工业企业专项资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州市新业态发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7,581,312.94	73,655,918.62	--

其他说明：无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95,000.00	90,080.00	195,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4,737.94	4,650.19	34,737.94
其他	174,953.31	54,787.22	174,953.31
合计	405,229.09	149,517.41	405,229.09

其他说明：无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656,836.18	12,716,839.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30,404.86	27,293,414.19
合计	55,587,241.04	40,010,253.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5,680,647.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352,097.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79,850.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99,536.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978,267.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20,128.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4,691.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67,360.48
所得税费用	55,587,241.04

其他说明：无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款	17,386,804.94	10,224,302.58
押金保证金	49,219,638.23	10,476,891.44
利息收入	28,122,864.43	23,225,476.71
保函保证金	4,193,000.00	456,640.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751,601.50
往来款	6,800,000.00	
其他	93,520.96	8,888.98
合计	105,815,828.56	108,143,801.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及备用金支出	154,162,833.02	125,279,769.65
押金保证金	58,018,968.56	44,519,326.82
保函保证金	4,558,238.20	3,857,069.6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09,613.89	2,032,668.53
往来款	300,000.00	
合计	218,449,653.67	175,688,834.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412,627.62	
合计	18,412,627.62	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回购	5,580,554.24	
合计	5,580,554.2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0,093,406.64	315,764,916.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915,146.38	25,972,264.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16,675.28	11,664,682.58
无形资产摊销	13,987,315.90	13,832,306.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840.03	58,857.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5,561.22	25,471.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37.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8,282.84	166,041.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107.32	5,492,933.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7,340.44	22,963,165.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99,350.09	4,330,248.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402,298.55	-82,662,749.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760,864,837.42	-120,977,852.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551,118,361.49	75,616,933.88
其他	18,671,113.31	7,398,09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9,422.03	279,645,316.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5,109,949.25	1,010,661,716.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0,661,716.41	1,005,475,320.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54,000,000.00	122,999,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22,999,000.00	119,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449,232.84	9,185,395.4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0
其中：	--
深州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8,412,627.62
其中：	--
深州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18,412,627.62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412,627.62

其他说明：无

注：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为-18,412,627.62元，列示于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见附注五、52（3）。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55,109,949.25	1,010,661,716.41
其中：库存现金	1,555,109,949.25	1,010,661,716.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820.22	44,20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53,739,681.39	1,009,261,864.6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59,447.64	1,355,641.83
二、现金等价物	154,000,000.00	122,999,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9,109,949.25	1,133,660,716.41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2,503,057.08元及变现时间超过3个月的保函保证金8,547,229.50元；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2,540,184.88元及变现时间超过3个月的保函保证金8,174,397.04元。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050,286.5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8,787,704.00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79,837,990.58	--

其他说明：无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518,971.22
其中：美元	3,270,600.01	6.5342	21,370,754.59
欧元	265,487.75	7.8023	2,071,415.07
港币	91,877.79	0.83591	76,801.56
应收账款	--	--	1,565,265.39
其中：美元	239,549.66	6.5342	1,565,265.39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773,550,000.00	84.07%	现金及发行股份	2017年12月31日	控制权发生转移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中兴物联
--现金	100,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580,967,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92,583,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773,5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1,179,572.1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32,370,427.8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中兴物联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参考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重组事宜所涉及的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7】第A0057号）。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中兴物联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241,179,572.13元与合并成本773,550,000.00元的差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中兴物联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26,748,062.39	126,748,062.39
应收款项	68,272,566.97	68,272,566.97
存货	410,524,254.05	387,595,267.86
固定资产	8,576,192.52	8,576,192.52
无形资产	22,537,918.91	1,355,218.91
应收票据	17,361,622.14	17,361,622.14
预付款项	7,045,333.32	7,045,333.32
其他应收款	10,201,948.24	10,201,948.24
其他流动资产	48,291,237.23	48,291,237.23
长期股权投资	1,377,770.85	1,377,770.85
长期待摊费用	524,330.01	524,33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1,242.92	3,061,242.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0,057.00	1,170,057.00
资产总计	725,692,536.55	681,580,850.36
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款项	389,542,451.77	389,542,451.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85,708.58	968,955.65
预计负债	5,220,321.61	5,220,321.61
递延收益	800,000.00	800,000.00
负债总计	473,148,481.96	466,531,729.03
净资产	252,544,054.59	215,049,121.33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364,482.46	9,677,210.46
取得的净资产	241,179,572.13	205,371,910.8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收购日中兴物联账面资产负债主要是往来债权债务、存货、机器设备等。参考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重组事宜所涉及的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7】第A0057号），经复核中兴物联的软件、专利满足无形资产确认的可辨认性，确认无形资产21,182,700.00元，存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评估增值22,928,986.19元。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 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 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 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 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 限公司	100,024,904.44	92,583,000.00	-7,441,904.44	与购买日新取得的股权 一致	

其他说明：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 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置 比例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 与处置投 资对应的 合并财务 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 差额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 价值重新 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 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公 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 设	与原子公 司股权投 资相关的 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 投资损益 的金额
高凯视	88,011.18	74.00%	注销	2017年04 月26日	工商注销	21,506.15						

其他说明：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设立日期
喀什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17-02-23
张掖市高新兴智慧城市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17-03-20
高新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7-05-31
北屯市高新兴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7-06-27
广州高新兴万联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7-07-25
海城市高新兴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17-09-25
云南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7-11-03

1. 上述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 截至2017-12-31，海城高新兴和高新兴万联尚未实际出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讯美电子	全国	重庆	安防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创联电子	杭州	杭州	铁路安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迈科技	广州	广州	数据安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兴智联	天津	天津	智能交通	60.9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公信	南京	南京	数据安全	51.4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兴物联	深圳	深圳	物联网	95.5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高领投资	广州	广州	商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屯高新兴	北屯	北屯	安防	95.00%		投资设立
珠海高鑫	珠海	珠海	投资	90.00%		投资设立
无锡高新兴	无锡	无锡	智能交通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高新兴	深圳	深圳	安防	60.00%		投资设立
望谟高新兴	望谟	望谟	安防	100.00%		投资设立
易方达二号	-	-	投资	64.52%		认购
宁乡高新兴	长沙	长沙	安防	90.00%		投资设立
高宝嘉业	宝鸡	宝鸡	智能交通	70.00%		投资设立
喀什高新兴	喀什	喀什	智慧城市	100.00%		投资设立
张掖高新兴	张掖	张掖	智慧城市	71.43%		投资设立

北京高新兴	北京	北京	智慧城市	51.00%		投资设立
北屯智慧	北屯	北屯	智慧城市	100.00%		投资设立
云南高新兴	云南	云南	智慧城市	60.00%		投资设立
高新兴万联	广州	广州	物联网	60.00%		投资设立
海城高新兴	海城	海城	智能交通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注 1)	天津	无锡	智能交通		60.91%	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中兴慧通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无锡	无锡	智能交通		60.91%	设立
杭州创联智安软件有限公司(注 2)	杭州	杭州	物联网		100.00%	设立
西安中兴物联软件有限公司(注 3)	西安	西安	物联网		95.50%	设立
深圳星联天通科技有限公司(注 3)	深圳	深圳	物联网		95.50%	设立
深圳高新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注 3)	深圳	深圳	物联网		95.50%	设立
高新兴物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注 3)	香港	香港	物联网		95.5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注 1: 天津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和无锡中兴慧通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中兴智联控制的孙公司;

注 2: 杭州创联智安软件有限公司为创联电子控制的孙公司;

注 3: 西安中兴物联软件有限公司、深圳星联天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及高新兴物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均为中兴物联控制的孙公司。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5,783,592.29	131,537,222.4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048,400.99	-5,977,501.43
--综合收益总额	-8,048,400.99	-5,977,501.43

其他说明：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外币货币性项目、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审计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

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

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情况详见附注五相关科目的披露情况。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刘双广				31.55%	31.5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双广。

其他说明：

刘双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3,119,810股，占公司总股本1,174,928,701股的30.91%，刘双广先生同时通过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534,2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泰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裁胡永忠控制的企业
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公司非控股股东
黄海潮	董事、副总裁*
陈婧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高庆	执行董事
贾幼尧	董事
侯玉清	董事、总裁
高庆	执行董事
方英杰	董事、副总裁

蒋成	财务总监
黄国兴	副总裁
付洪涛	副总裁
古永承	副总裁
朱弘戈	副总裁*

其他说明：

*注：朱弘戈已于2016年4月30日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黄海潮已于2016年7月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高新兴机器人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收入	448,860.89	448,860.89	否	653,058.07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高新兴机器人有限公司	房产	429,195.62	276,364.85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94,251.04	3,301,749.8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尚云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11,281.24	564.06	6,360.80	318.04
其他应收款	广州尚云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111,925.02	5,596.25	15,142.35	757.12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1,823,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47,2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58,08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2016年向符合授权条件的87名激励对象授予399.5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7元，授予日为2016年2月25日。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至24个月内（第一个解锁期）、24个月后至36个月内（第二个解锁期）、36个月后至48个月内（第三个解锁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和40%。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别在满足公司如下业绩条件时分三次解锁：

解 锁 期	业 绩 条 件
第一个解锁期	2016年净利润不低于2.7亿元；
第二个解锁期	2017年净利润不低于3.3亿元；
第三个解锁期	2018年净利润不低于4.0亿元；

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 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2017年向符合授权条件的552名激励对象授予3182.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7.96元，授予日为2017年1月25日。

本激励计划中，授予限制性股票按照三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的份数为 2,236.00 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至24个月内（第一个解锁期）、24个月后至36个月内（第二个解锁期）、36个月后至48个月内（第三个解锁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和40%；

本激励计划中授予限制性股票按照五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的份数为 935.00 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

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后60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五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至24个月内（第一个解锁期）、24个月后至36个月内（第二个解锁期）、36个月后至48个月内（第三个解锁期）、48个月至60个月内（第四个解锁期）、60个月至72个月内（第五个解锁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20%、20%、20%、20%和20%。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业绩考核期为2017-2019年度，超出上述考核期的限制性股票不再设置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解 锁 期	业 绩 条 件
第一个解锁期	2017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3.5亿元；
第二个解锁期	2018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4.2亿元；
第三个解锁期	2019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5.04亿元；

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②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572,841.6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537,950.31

其他说明：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6,997,148.04
-----------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终止经营

无

3、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按行业分类、产品分类、收入地区确定，报告分部均执行公司的统一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4、其他

分行业：

产 品	公安行业	电信行业	交通行业	其他行业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1,212,700,040.08	323,908,823.47	472,664,006.47	227,746,861.79	2,237,019,731.81
主营业务成本	867,963,588.42	190,008,272.21	218,316,490.80	155,261,101.45	1,431,549,452.88

分产品：

产 品	物联网连接及终端、应用	警务终端及警务信息化应用	软件系统及解决方案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761,293,778.40	124,894,603.65	1,350,831,349.76	2,237,019,731.81
主营业务成本	364,838,401.01	53,736,334.90	1,012,974,716.97	1,431,549,452.88

分地区：

地 区	华 中	华 南	华 北	华 东
主营业务收入	184,827,776.18	612,286,360.30	150,760,515.57	186,544,733.38
主营业务成本	100,380,213.86	454,680,598.14	83,156,028.13	90,147,846.27

(续)

地 区	西 南	西 北	东 北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428,750,123.76	571,895,880.17	101,954,342.44	2,237,019,731.81
主营业务成本	267,816,596.32	382,956,767.26	52,411,402.89	1,431,549,452.88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55,600.40	0.63%	3,155,600.4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8,213,208.70	99.37%	44,960,254.58	9.02%	453,252,954.12	362,591,992.52	100.00%	43,528,911.43	12.00%	319,063,081.09
合计	501,368,809.10	100.00%	48,115,854.98	9.60%	453,252,954.12	362,591,992.52	100.00%	43,528,911.43	12.00%	319,063,081.0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凯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55,600.40	3,155,600.4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合计	3,155,600.40	3,155,600.4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29,947,538.15	21,497,376.91	5.00%
1 至 2 年	36,476,211.51	3,647,621.15	10.00%
2 至 3 年	11,232,621.43	3,369,786.43	30.00%
3 年以上	20,556,837.61	16,445,470.09	80.00%
合计	498,213,208.70	44,960,254.58	9.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86,943.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 189,892,575.1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7.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 9,742,231.08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352,108.06	99.01%	4,430,977.56	5.96%	69,921,130.50	79,958,893.43	100.00%	4,140,576.54	5.18%	75,818,316.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7,222.72	0.99%	747,222.72	100.00%						
合计	75,099,330.78	100.00%	5,178,200.28	6.90%	69,921,130.50	79,958,893.43	100.00%	4,140,576.54	5.18%	75,818,316.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5,426,213.58	3,271,310.67	5.00%
1 至 2 年	8,090,507.33	809,050.73	10.00%
2 至 3 年	335,387.15	100,616.15	30.00%
3 年以上	500,000.00	250,000.00	50.00%
合计	74,352,108.06	4,430,977.55	5.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7,623.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7,387,759.91	38,614,385.70
业务往来	7,588,589.31	36,040,702.95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0,122,981.56	5,264,315.22
待收代扣款项		39,489.56
合计	75,099,330.78	79,958,893.4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押金保证金	30,600,000.00	1 年以内	40.75%	1,530,000.00
客户 2	押金保证金	6,640,000.00	1 年以内	8.84%	332,000.00
客户 3	押金保证金	2,857,974.00	1 年以内	3.81%	142,898.70
客户 4	押金保证金	2,700,000.00	1 年以内	3.60%	160,000.00
客户 5	业务往来	2,421,007.92	1 年以内	3.22%	142,898.70
合计	--	45,218,981.92	--	60.21%	2,307,797.4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13,380,930.70	110,067,317.90	2,703,313,612.80	1,875,594,214.90	114,063,317.90	1,761,530,897.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2,056,261.41		52,056,261.41	103,964,491.61		103,964,491.61
合计	2,865,437,192.11	110,067,317.90	2,755,369,874.21	1,979,558,706.51	114,063,317.90	1,865,495,388.6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讯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3,273,317.90			293,273,317.90		110,067,317.90
广州高凯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96,000.00		3,996,000.00			
广东高领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5,100,000.00	8,445,011.36		13,545,011.36		
北屯市高新兴信息技 术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杭州创联电子技术有 限公司	1,175,000,000.00			1,175,000,000.00		
广州市国迈科技有限 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中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48,406,897.00	35,000,000.00		183,406,897.00		
江苏公信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00,000.00	2,514,000.00		6,314,000.00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780,991,904.44		780,991,904.44		
珠海横琴高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深圳市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无锡高新兴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望谟县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易方达资产智慧城市二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0			20,000,000.00		
高新兴（宁乡）智慧城市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喀什高新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7,131,800.00		27,131,800.00		
张掖市高新兴智慧城市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高新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北屯市高新兴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云南高新兴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1,875,594,214.90	941,782,715.80	3,996,000.00	2,813,380,930.70		110,067,317.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高新 兴机器人 有限公司	2,387,418.06	3,500,000.00		-2,023,022.78						3,864,395.28	
珠海高石 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 合伙）	8,994,073.55			-788,154.12						8,205,919.43	
深圳市中 兴物联科 技有限公 司	92,583,000.00			7,441,964.75	-60.31				-100,024,904.44		
清远市智 城慧安信 息技术有 限公司		40,000,000.00		-14,053.30						39,985,946.70	
小计	103,964,491.61	43,500,000.00		4,616,734.55	-60.31					52,056,261.41	
合计	103,964,491.61	43,500,000.00		4,616,734.55	-60.31				-100,024,904.44	52,056,261.41	

（3）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11,712,808.83	1,128,274,688.29	773,745,922.57	481,368,055.58
其他业务	4,373,974.17		1,329,945.87	194,395.00
合计	1,516,086,783.00	1,128,274,688.29	775,075,868.44	481,562,450.58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16,734.55	-2,150,232.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011.18	-267,253.82
合计	7,704,745.73	-2,417,486.07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055.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60,534.44	增值税软件退税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769,558.37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0,340.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12,127.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6,113.46	
合计	19,657,456.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1%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1%	0.36	0.3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本页无正文，为《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签章页）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刘双广

2018年4月24日